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205



Import and Export of Commodities

An import and export of commodities business, based on strong expertise and established marketing networks, with a focus on international trade.

Oil Major income driver with steady production and development in oilfields located in Kazakhstan, China and Indonesia.



Aluminium A 22.5% interest in the 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 joint venture, one of the largest and most efficient aluminium smelting operations in the world. We also hold an equity interest in Alumina Limited (ASX: AWC; NYSE: AWCMY), one of the Australia's leading companies with significant global interests in bauxite mining and alumina refining operations.



Manganese Single largest shareholder of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SEHK: 1091), one of the largest vertically integrated manganese producers in the world.

Coal A 14% participating interest in the Coppabella and Moorvale coal mines joint venture, a major producer of low volatile pulverized coal injection coal in the international seaborne market, and certain interests in a number of coal exploration operations in Australia with significant resource potential.

Contents

Corporate Information

1	Chairman's Statement
4	Management's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16	Board of Directors and Senior Management
19	Corporate Governance Report
30	Report of the Directors
39	Independent Auditors' Report
41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42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43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45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47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49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50	Notes to Financial Statements
146	Five-Year Financial Summary
146	Reserve Quantities Information

目錄

公司資料

1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16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19	企業管治報告
30	董事會報告
39	獨立核數師報告
41	綜合利潤表
42	綜合全面利潤表
43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5	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綜合現金流動表
49	財務狀況報表
50	財務報表附註
146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146	儲存量資料

公司資料 (在2014年2月21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郭 炎先生(主席)
曾 晨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郭亭虎先生
李素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邱毅勇先生
田玉川先生
黃錦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胡衛平先生
蟻 民先生

審核委員會

范仁達先生(主席)
高培基先生
蟻 民先生

薪酬委員會

高培基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蟻 民先生

提名委員會

蟻 民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郭 炎先生

公司秘書

李素梅女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和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0樓3001-3006室

電話 : (852) 2899 8200
傳真 : (852) 2815 9723
電郵 : ir@citicresources.com
網址 : www.citicresources.com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 1205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穗銀行

- 備註 : 1. 曾晨先生在2014年3月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2. 邱毅勇先生在2014年3月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3. 蟻民先生在2014年3月16日離世。
4.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將在2014年3月31日搬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主席報告書

全球經濟復甦持續疲弱，本集團2013年的正常經營活動因而受到影響。本集團能源和商品產品的主要市場之整體需求收縮，產品售價下滑，而經營成本和費用則普遍上升。年內，主要來自澳元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匯兌虧損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相較全球金融危機爆發隨後那幾年的狀況，本集團2013年經營環境的困難度與之不分軒輊。

年內，本集團成功擴展在上游能源和金屬領域的版圖，加強其作為戰略性天然資源綜合供應商的地位。在2月份，本集團認購了具領導地位並在全球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經營等領域均擁有重要投資的Alumina Limited（「Alumina」）相當份額的股本權益。在3月份，本集團行使權利收購低揮發性噴吹煤的主要生產商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礦合營項目（「CMJV」）額外7%的權益。

另外，在年內，作為本集團持續積極管理資金流動性和資本結構的一部份，本集團在2月份完成現金購回要約（「要約」），購回其於2014年5月到期的1,000,000,000美元6.75%的優先票據（「票據」）中，本金總額為201,080,000美元的票據。

財務結果

本集團2013年的業績主要受週期性市場波動、需求收縮以及能源和商品價格疲弱的影響，總收入錄得39,319,200,000港元，比去年減少8.0%；核心息稅前溢利比去年下降58.9%至492,400,000港元。另外，計入(i)要約所產生的一次性支出91,500,000港元，以及(ii)與本集團在中國的石油資產有關的非現金資產減值虧損1,688,800,000港元後，本年度錄得股東應占虧損1,465,400,000港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值達27,886,000,000港元，股東應占權益11,667,700,000港元。

經營回顧

本集團繼續定位為一間戰略性天然資源和主要商品的綜合供應商，業務範疇涉及能源、金屬和進出口商品等領域。

原油

受惠於本集團銳意更有效地採用合適的採油生產技術和加強新油井的管理以提高油田生產率，哈薩克斯坦的Karazhanbas油田2013年繼續成為本集團原油業務的主要增長點，日產量維持約37,500桶（100%項目基礎）。展望將來，本集團已制定中長期研究與發展計劃，旨在促進油田的可持續發展和提高生產效率。

主席報告書

此外，中國遼寧省月東油田的運作取得令人鼓舞的進展，第二個人工島、海底輸油管道、供電系統和陸上油／水處理廠已經連同第一個人工島在2013年11月初開始運營。雖然董事會在參考經下調的儲量估算後，認為應根據審慎原則計提非現金資產減值虧損1,688,800,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對該項目的長期發展深具信心。後續的建設和裝配工程將分階段逐步完成，屆時該項目將有望為本集團石油業務組合貢獻收入。

在印尼，隨著鑽探新油井和採取其他措施以彌補現有油井的自然遞減，Seram區塊的產量保持穩定。本集團計劃鑽探新油井並對現有油井進行必要的維修，以保持和提高產量。本集團亦將在Lofin區塊繼續進行勘探活動以探明儲量前景。

煤

繼2013年3月收購CMJV額外7%的權益後，目前本集團的煤資產投資包括在CMJV的14%權益，以及多項與Peabody Energy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共同參與的澳洲煤礦勘探業務的若干權益。

本集團煤分類業務的盈利能力無可避免地受到售價因鋼鐵業低迷而走弱的影響。考慮到中國等新興市場對優質低揮發性噴吹煤的長遠持續性需求，本集團對煤業務的遠景保持樂觀，並將繼續視其為主要業務，物色合適的商機和投資。

金屬

本集團的戰略性金屬業務投資包括持有在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合營項目、Alumina和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的權益。

本年度，金屬供應過剩導致售價疲弱，本集團的鋁分類業務收入備受壓力。然而，這一市場狀況亦為本集團帶來戰略性認購Alumina股權的契機；Alumina為澳洲一間具領導地位的公司，在全球的鋁土礦開採、氧化鋁冶煉經營等領域均擁有重要的投資。通過對Alumina的投資，本集團得以涉足豐富的優質鋁土礦儲備以及全球上游開採和冶煉經營的世界級投資組合。

錳分類業務指本集團在中信大錳的權益。因全球性鋼鐵減產導致平均售價下降，中信大錳錄得綜合淨虧損，本年度本集團因其持有的中信大錳權益相應錄得應佔虧損。

進出口商品

憑藉長期累積的國際貿易經驗，以及與供應商和客戶穩固持久的全球業務往來，在商品市場低迷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進出口商品業務表現令人滿意，收入保持相對穩定。本集團將繼續憑藉其豐富經驗和特別是在中國建立的銷售網絡，在當前不確定的經濟環境中尋找和增加銷售機會。

主席報告書

財務管理

為繼續積極管理債務和改善資本結構，本集團在2013年2月完成了一項現金要約，購回本金總額為201,080,000美元的票據。儘管產生一次性支出91,500,000港元，本次購回有效地降低了本集團未來的融資成本，並解決了部份有關票據的再融資需要。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處理有關其在2014年5月到期仍未償還票據的債務。

展望

籠罩國際金融市場的陰霾反復出現，而全球經濟復甦仍然疲弱，2014年能源和商品市場將會繼續受壓。儘管面對這些短期挑戰，憑藉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的支持和強大的全球業務關係網絡，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優勢，通過有重點的多元化經營策略，實現可持續增長的長期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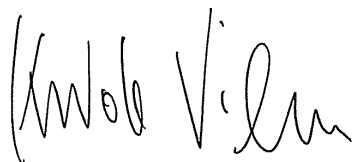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繼續開發和優化現有的業務投資，特別是月東油田第二個人工島在2013年底開始運營，標誌著本集團石油資產組合的發展邁向另一個重要里程碑。在抓好內延式增長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評估具潛力的投資機會，以進一步擴大資產基礎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會成員變更

在2013年7月，居偉民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和非執行董事，同時我本人獲委任為本公司及董事會主席和本公司執行董事。在2013年9月，張極井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居先生和張先生為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謝意。

致謝

2013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為本集團業務發展而不懈努力和辛勤工作的諸位董事、管理層和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本人及謹代表董事會向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和業務夥伴長期以來給予的支持表達摯誠的謝意。



主席
郭炎

香港，2014年2月21日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2013年全年業績。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千港元

營運業績和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減少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收入	39,319,183	42,747,432	(8.0%)
核心息稅前溢利 ¹	492,402	1,197,238	(58.9%)
EBITDA ²	880,873	1,465,591	(39.9%)
股東應佔虧損	(1,465,436)	(1,283,923)	不適用
每股虧損(基本) ³	(18.63港仙)	(16.32港仙)	不適用
毛利率 ⁴	1.2%	1.7%	
EBITDA覆蓋比率 ⁵	1.2倍	1.9倍	

財務狀況和比率

	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6,994,039	8,387,248	(16.6%)
資產總額*	27,885,981	26,307,512	6.0%
總債務 ⁶	13,689,009	10,110,927	35.4%
淨債務 ⁷	6,694,970	1,723,679	288.4%
股東應佔權益	11,667,692	13,228,170	(11.8%)
流動比率 ⁸	1.5倍	5.5倍	
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 ⁹	36.5%	11.5%	
每股淨資產價值 ¹⁰	1.48港元	1.68港元	

1 除稅前虧損 + 融資成本 + 資產減值虧損 + 購回部份票據(定義見下文)產生的一次性支出91,498,000港元

2 核心息稅前溢利 + 折舊 + 攤銷

3 股東應佔虧損 /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 毛利 / 收入 x 100%

5 EBITDA / 融資成本

6 銀行和其他借貸 + 應付融資租賃款 + 債券債務

7 總債務 -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8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9 淨債務 / (淨債務 + 股東應佔權益) x 100%

10 股東應佔權益 / 年末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包括本集團礦產勘探、開發和開採活動的資本開支2,646,143,000港元(2012年: 956,174,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儘管全球經濟復甦持續疲弱，能源和商品需求下跌導致2013年產品售價和銷量下降，然而，本集團採取有重點的多元化經營策略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相關衝擊，收入僅減少8.0%至39,319,200,000港元。

邊際利潤受壓和整體營運成本上升影響本集團的表現，核心息稅前溢利下跌58.9%至492,400,000港元。

計入由於本集團就購回部份於2014年到期的1,000,000,000美元6.75%的優先票據(「票據」)所產生的一次性支出91,500,000港元以及非現金資產減值虧損，2013年錄得股東應佔虧損1,465,400,000港元。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澳洲業務的功能貨幣由澳元改為美元。其大部份資產和收入以美元計價，而負債和經營支出則同時以美元和澳元計價。此變更有助於本集團的財務管理，並在本集團綜合其財務業績時，消除由於澳元和港元(為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報貨幣)匯率之間的差異造成的影響。

澳元兌美元在本年度內大幅貶值，對本集團的澳洲業務構成影響。儘管澳元貶值有利於降低電解鋁和煤業務的成本，但對以澳元計價的資產(尤其是現金)會造成不利影響。如上文所述，變更功能貨幣後，以澳元計價的資產和負債須按在各報告期末的匯率兌換成美元，而匯兌差額則計入綜合利潤表。因此，本集團在本年度錄得因重估澳元現金結餘而產生的匯兌淨虧損。

以下為本集團各業務分類在2013年的經營活動描述和與2012年的業績比較。

電解鋁

• 收入	1,065,400,000 港元	(2012年：1,221,800,000 港元)	▼	13%
分類業績	93,200,000 港元	(2012年：70,500,000 港元)	▲	32%

本集團在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 合營項目(「電解鋁廠合營項目」)持有22.5%參與權益。

- 收入下降是由於本年度鋁售價和銷量均有所下降所致。與2012年相比，平均售價下降9%，銷量下降4%。此下降主要是由於電解廠產能過剩和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導致鋁錠供應過剩所致。

鑑於目前市況，在2009年第三季推出的減產計劃將會繼續實施，該計劃旨在減少15%的產量。

- 由於繼續實行有效的成本節約控制措施，整體生產成本特別是電力、氧化鋁、碳材料和勞工成本在本年度下降。然而，售價回軟導致毛利率減少抵銷了成本下降帶來的裨益。

本集團電解鋁業務是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若干成本以澳元支付。儘管澳元貶值給電解鋁業務帶來有利影響，但本年度澳元兌美元的波動產生匯兌淨虧損45,600,000港元(2012年：2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 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收入和收益」包括因重估內含衍生工具而產生的收益114,500,000港元（2012年：53,900,000港元）。

本集團與澳洲維多利亞省電力局簽訂的供電協議（「**供電協議**」）的定價機制包括一個會受鋁價格影響的組成部份。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該組成部份視作內含衍生工具。該內含衍生工具根據未來的鋁價在每個報告期末重估和在綜合利潤表確認其公允價值的收益或虧損。鋁的遠期價格在2013年12月31日較在2012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重估內含衍生工具因而產生未變現收益。

該項內含衍生工具重估不會對營運現金流造成影響，只會對綜合利潤表帶來波動。

- 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收入和收益」亦包括本年度就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電解鋁廠**」）根據一項有期貨款作出的提前償還46,000,000美元而產生的遞延匯兌收益187,700,000港元（2012年：不適用）。此收益已自對沖儲備變現。
- 在2010年3月1日，本集團（連同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其他合營伙伴）與Loy Yang Power（一間獨立供電商）簽訂一份電力負荷合約（「**電力合約**」）。電力合約有效確保在2016年供電協議到期後電解鋁廠在2016年至2036年的電力供應。電力合約的定價機制包括受若干遞增系數所影響的部份，而該等系數則受消費物價指數、生產物價指數和工資水平影響。

煤

- 收入 735,400,000 港元 （2012年： 475,900,000 港元） ▲ 55%
分類業績 虧損104,700,000 港元 （2012年：溢利7,400,000 港元（經重列）） 不適用

在2013年3月，本集團以總購買價107,100,000澳元（865,100,000港元）完成收購在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礦合營項目（「**CMJV**」，一間低揮發性噴吹煤的主要生產商）的額外7%參與權益。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CMJV 14%的參與權益，以及多項本集團與Peabody Energy Australia PCI Pty Limited（「**Peabody Energy Australia**」，Peabody Energy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共同參與的澳洲煤礦勘探業務的若干權益。

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25日和4月2日的公告。

- 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收購了在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此外，由於該收購，銷量較2012年增加96%。另一方面，由於全球經濟放緩帶來商品市場的週期性疲弱，尤其是鋼鐵業低迷，平均售價下跌21%。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 受惠於Peabody Energy Australia實施的削減成本措施和澳元貶值對生產成本(以當地貨幣計值)的影響，每噸生產成本下降12%。然而，毛利率仍受到平均售價進一步下跌的顯著影響。

本集團煤業務是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全部成本以澳元支付。儘管澳元貶值對煤業務帶來有利影響，但本年度澳元兌美元的波動產生匯兌淨虧損7,500,000港元(2012年：400,000港元)。

- 年內，就CMJV的若干勘探和評估資產計提減值虧損23,200,000港元，並在綜合利潤表中扣除。這與Codrilla項目(一個位於澳洲昆士蘭Bowen Basin的新規劃項目，其發展已自2012年年末起暫停)有關。

進出口商品

- | | | | | |
|------|------------------|--------------------------|---|-----|
| 收入 | 37,198,400,000港元 | (2012年：40,545,200,000港元) | ▼ | 8% |
| 分類業績 | 397,300,000港元 | (2012年：558,600,000港元) | ▼ | 29% |

CITIC Australia Trading Pty Limited(「CATL」)經營本集團的進出口商品業務。儘管全球經濟放緩導致商品價格和需求下跌，但該業務在商品市場低迷的情況下仍繼續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雖然分類業績無可避免地受毛利率下降所影響，但憑藉豐富經驗和特別是在中國建立的銷售網絡，CATL得以在本年度維持相對穩定的收入。

- 出口產品包括從澳洲和其他國家採購輸往中國的鋁錠、煤、鐵礦石、氧化鋁和銅。

由於大部份商品的平均售價和銷量疲弱，出口收入較2012年下降8%。為應對中國對鐵礦石和煤的需求減少，年內的產品重點進行了調整。

- 進口產品包括從中國以及其他國家和地區進口至澳洲的鋼鐵、汽車和工業用電池和輪胎。

年內，進口分部的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銷量下降所致。

- 本集團的進出口商品業務是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若干成本以澳元支付。本年度的澳元兌美元波動產生匯兌淨虧損51,800,000港元(2012年：收益1,7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原油(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Seram Energy Limited(「**CITIC Seram**」)，擁有相關石油分成合同的51%分成權益，該合同授予其在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Seram 區塊**」)勘探、開發和生產石油的權利，直至2019年止。CITIC Seram為Seram區塊的作業者。

在2013年12月31日，Seram區塊的探明石油儲量估計(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為6,100,000桶(2012年：6,500,000桶)。

- 年內，CITIC Seram的分類業績錄得溢利28,000,000港元(2012年：7,700,000港元)，增加264%。下表列示Seram區塊的表現比較：

		2013年 (51%)	2012年 (51%)	變動
平均基準新加坡普氏平均價：				
普氏高硫燃油 180 CST新加坡	(每桶美元)	95.2	103.2	▼ 8%
平均實現原油售價	(每桶美元)	91.7	99.8	▼ 8%
銷量	(桶)	430,000	422,000	▲ 2%
收入	(百萬港元)	308.0	328.1	▼ 6%
總產量	(桶)	431,000	430,000	▲ 0%
日產量	(桶)	1,180	1,180	▲ 0%

由於本年度亞洲地區對稠油的需求疲弱，導致實現油價下跌，儘管銷量輕微增加，但收入有所減少。隨著鑽探新油井和採取其他措施以彌補現有油井的自然遞減，產量保持穩定。

- 與2012年相比，每桶營運成本下降，乃因印尼盧比兌港元的匯率自2012年以來已下跌逾20%所致。然而，由於新油井和在2013年12月31日的探明石油儲量估計較2012年12月31日少，因此每桶的折舊、耗損和攤銷增加，抵銷了部份印尼盧比貶值帶來的裨益。

年內，CITIC Seram的若干油氣資產因鑽探計劃變動而計提減值虧損88,500,000港元，並在綜合利潤表扣除。

在2012年，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撇銷67,300,000港元已計入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支出淨額」。該款額代表在短期內不會有任何進一步生產的勘探井的賬面淨值撇銷。

- 年內，在Oseil區已鑽探三口開發井。第一口新油井已在2013年上半年投產，第二口油井已開始生產天然氣為該地區的運作提供電力。第三口油井在2014年初完成，測試結果已確認採油的可行性。該地區的開發鑽探將會進一步進行。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 儘管年內並無進行勘探鑽探，但本集團擬鑽探新油井並對現有油井進行必要的維修，以維持和提升產量。

本集團將繼續在 Lofin 區進行儲量勘探活動。在 2013 年對地震數據和第一口勘探井的數據進行詳細研究後，將在 Lofin 區繼續勘探工作。

原油(中國海南 – 月東區塊)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海月能源有限公司(「**中信海月**」)擁有天時集團能源有限公司(「**天時集團**」)的 90% 權益。

根據在 2004 年 2 月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訂立的一份石油合同(在 2010 年 5 月簽訂補充協議)，天時集團持有位於中國遼寧省渤海灣盆地的海南 – 月東區塊(「**海南 – 月東區塊**」)的石油勘探、開發和生產權利，直至 2034 年止。天時集團與中石油合作管理和經營海南 – 月東區塊。

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海南 – 月東區塊內的主要油田月東油田(「**月東油田**」)的探明石油儲量估計(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為 22,400,000 桶(2012 年：18,600,000 桶)。

- 年內，中信海月的分類業績錄得虧損 173,700,000 港元(2012 年：176,500,000 港元)。下表列示月東油田的表現比較：

		(天時集團的應佔部份)		
		2013 年	2012 年	變動
平均基準收市報價：				
Dated Brent 原油	(每桶美元)	109.6	112.5	▼ 3%
平均實現原油售價	(每桶美元)	100.0	99.3	▲ 1%
銷量	(桶)	15,000	230,000	▼ 93%
收入	(百萬港元)	12.1	176.4	▼ 93%
總產量	(桶)	164,000	136,000	▲ 21%
日產量	(桶)	2,870	370	▲ 676%

石油生產自 2012 年第四季度末起暫時停止，以便建設和測試連接 A 平台(首個人工島)、B 平台(第二個人工島)和陸上油/水處理廠的生產系統。

繼生產系統全面啟用後，石油生產在 2013 年第四季度得以恢復。得益於此生產系統的運作，天氣和海上條件對未來石油生產的影響將有望大大減少。

- 本年度，本集團的建設工程和生產設施安裝取得了令人鼓舞的進展。

B 平台的生產設施、海底輸油管道、供電系統和陸上油/水處理廠已在本年度開始運作。

後續的建設和裝配工程將分階段逐步完成。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 B平台生產井的鑽探有助探明石油儲量增加20%。然而，在年末，參考一家獨立油氣諮詢公司發出的月東油田經下調的概略和可能石油儲量估計後，中信海月就若干油氣資產作出減值虧損撥備1,688,800,000港元，並在綜合利潤表中扣除。
- 儘管如此，本集團對該項目的長期發展深具信心，對月東油田的進一步開發將繼續投入資本開支。視乎從未來鑽探中收集的數據和對地震數據的評估，開發計劃可能會作出調整。

錳

- 本集團透過其在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 (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91))的38.98%股權擁有錳開採和生產的權益。中信大錳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而本集團仍為中信大錳的單一最大股東。

中信大錳擁有中國廣西省大新錳礦、天等錳礦和外伏錳礦的100%權益；中國貴州省長溝錳礦的64%權益和西非加蓬Bembélé錳礦的51%權益。中信大錳是全球最大的垂直綜合錳生產商之一，在生產鏈各階段中生產和銷售錳產品。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108,200,000港元 (2012年：181,900,000港元) 不適用

因中信大錳和其附屬公司(統稱「**中信大錳集團**」)在本年度錄得綜合虧損淨額，本集團錄得應佔虧損。中信大錳集團的表現繼續受全球鋼鐵行業減產的影響。儘管通過調整產品重點使毛利率大幅提高，但鋼鐵產品需求低迷導致主要錳產品的平均售價進一步下跌。

原材料價格下跌，已採取若干成本控制措施，以提高效率和降低生產成本。

中信大錳集團的詳細財務業績(包括管理層討論和分析)可分別在聯交所和中信大錳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和 <http://www.dameng.citic.com> 獲取。

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

- 在2013年2月，為了擴展在鋁行業的戰略性版圖，本集團以總認購價271,200,000澳元(2,196,900,000港元)認購219,617,657股Alumina Limited(「**Alumina**」)普通股，佔Alumina全部已發行普通股的7.826%。同時，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亦認購146,411,771股Alumina普通股，佔Alumina全部已發行普通股的5.217%。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Alumina是一間在澳洲證券交易所(「**澳交所**」)和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上市並具領導地位的澳洲公司。該公司透過在全球最大的氧化鋁生產商 Alcoa World Alumina and Chemicals 合資企業的40%擁有權，在全球的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經營等領域均擁有重要的權益。認購Alumina股份能為本集團提供機會，投資於一間在鋁行業的上游開採和冶煉經營擁有世界級全球資產組合並具領導地位的澳洲公司。在Alumina的投資貫徹本公司投資於上游資源資產的策略。

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2月14日的公告。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 5,400,000 港元 (2012年：不適用)

本集團對Alumina具有重要影響力，故Alumina被視為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其於Alumina的投資入賬。因此，本集團應佔Alumina的綜合業績計入綜合利潤表「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而本集團所持有的Alumina股權則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分類為「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原油(哈薩克斯坦 Karazhanbas 油田)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石油天然氣控股有限公司(「**中信石油天然氣**」)擁有哈薩克斯坦權益，主要包括JSC Karazhanbasmunai(「**KBM**」)的50%附投票權已發行股份(佔KBM已發行股份總數47.3%)。JSC KazMunaiGas Exploration Production(「**KMG EP**」)在KBM持有與本集團同等權益。本集團和KMG EP共同管理和營運KBM。

KBM從事石油開發、生產和銷售業務，並持有哈薩克斯坦Mangistau Oblast內Karazhanbas油氣田(「**Karazhanbas 油田**」)的石油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的權利，直至2020年止。

在2013年12月31日，Karazhanbas油田的探明石油儲量估計(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為262,600,000桶(2012年：270,600,000桶)。

-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 360,900,000 港元 (2012年：608,800,000 港元(經重列)) ▼ 41%

在2013年1月1日前，本集團過往使用比例合併法將應佔CITIC Canada Energy Limited(「**CCEL**」，中信石油天然氣和KMG EP同等擁有的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綜合業績入賬。採納在2013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HKFRS 11「聯合安排」後，本集團須以權益法將應佔CCEL的綜合業績追溯入賬。因此，由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應佔CCEL的綜合業績計入綜合利潤表的「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而本集團在CCEL的股權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分類為「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

採納HKFRS 11已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大部份項目構成影響，並導致(包括但不限於)收入、核心息稅前溢利、EBITDA、資產總額和負債總額減少。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本集團在2012年應佔CCEL的綜合業績和本集團在2012年12月31日在CCEL的股權已經重列，以符合HKFRS 11。

- 下表列示Karazhanbas油田的表現比較：

		2013年 (50%)	2012年 (50%)	變動
平均基準收市報價：				
Urals Mediterranean 原油	(每桶美元)	108.3	110.7	▼ 2%
Dated Brent 原油	(每桶美元)	109.6	112.5	▼ 3%
平均實現原油售價	(每桶美元)	97.0	99.5	▼ 3%
銷量	(桶)	7,420,000	7,366,000	▲ 1%
收入	(百萬港元)	5,584.8	5,686.6	▼ 2%
總產量	(桶)	6,853,000	6,805,000	▲ 1%
日產量	(桶)	18,800	18,600	▲ 1%

收入較2012年略為減少，原因是實現油價下降但銷量稍微增加所致。年內石油總生產量輕微增加。

本集團已制定中長期研究與發展計劃，旨在促進油田的可持續發展和提高生產效率。

- 在KBM層面，礦產開採稅乃按產量以累進稅率徵收並分類為銷售成本。出口稅乃按出口收入徵收，而出口關稅則按石油出口量每噸40美元徵收(由2013年5月1日起，增加至每噸60美元)。出口稅和出口關稅均分類為銷售費用。

整體銷售成本較2012年增加10%。本年度內，平均採油成本上升至每桶19.5美元(2012年：17.4美元)，增加12%，主要由於薪金和工資、維修和保養以及用電、用氣和用水上升所致。此外，折舊、耗損和攤銷增加14%(由於年末探明石油儲量估計下降所致)。由於銷售收入下降，礦產開採稅減少3%。

本年度，銷售費用和運輸成本分別較2012年增加6%和14%。出口收入減少導致出口稅減少2%，而出口關稅則因稅率增加而增加27%。

- 在2011年，哈薩克斯坦稅務機關完成對KBM自2006至2008年三個年度的稅務稽查，並向KBM發出評稅單，當中包括少付稅項、行政罰款和逾期付款的利息(「評稅單」)。本集團應佔的50%份額為80,300,000港元。KBM已在2011年就評稅單作出部份撥備，本集團應佔的份額為25,300,000港元。

儘管其後多次向法院提出上訴，但直至2013年12月(即KBM接獲對其有利的判決之日)最終判決下達前，KBM仍然須就評稅單承擔責任。因此，KBM在本年末撥回部份在2011年作出的撥備，而本集團應佔份額為8,400,000港元。

評稅單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流動現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現金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為6,994,000,000港元。

年內，主要現金流入包括提用有期貨款(定義見下文)合共5,304,000,000港元。

年內，主要現金流出包括：

- 就購回部份票據支付的總代價1,661,900,000港元加應計利息；
- 就收購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支付的部份購買價845,600,000港元；
- 就認購Alumina 7.826%股權支付的認購價2,196,900,000港元；和
- 提前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358,800,000港元(如下文所述)。

借貸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債務為13,689,000,000港元，其中包括：

- 無抵押銀行貸款7,158,500,000港元；
- 無抵押其他貸款273,000,000港元；
- 應付融資租賃款70,200,000港元；和
- 債券債務6,187,300,000港元。

以本集團在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22.5%參與權益作抵押，並在2012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的銀行貸款358,800,000港元已在2013年6月悉數提前償還。

CATL的大部份交易是透過借貸融資，顯示CATL的資本負債比率較高。然而，與有期貨款比較，CATL的借貸乃屬自動償還、與特定交易有關；且為短期，以配合相關貿易的條款。當完成交易並收取銷售款項時，相關借貸即予償還。

在2012年6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380,000,000美元(2,964,000,000港元)的三年期無抵押有期貨款(「**A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在2012年12月，已提取140,000,000美元(1,092,000,000港元)，用於償還在2008年1月訂立的280,000,000美元(2,184,000,000港元)的五年期無抵押有期貨款最後一期的本金還款。餘額240,000,000美元(1,872,000,000港元)已在2013年6月悉數提取，用於本公司的一般企業資金需求。在2013年12月31日，A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380,000,000美元。

在2012年9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銀行(作為放款人)就一項40,000,000美元(312,000,000港元)的五年期無抵押有期貨款(「**B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用於本公司的一般企業資金需求。B貸款已在2013年9月悉數提取，在2013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結餘為40,000,000美元。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在2012年11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400,000,000美元（3,120,000,000港元）無抵押有期貨款（「C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用於本公司的一般企業資金需求。C貸款由首次提款日期（即2013年5月14日）開始為期五年，惟須視乎在該日起計第三年末可要求還款的選擇權。C貸款已在2013年8月悉數提取，在2013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結餘為400,000,000美元。

銀行和其他借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本集團為其煤礦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和機器，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應付融資租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債券債務指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Resources Finance (2007) Limited（「CR Finance」）發行的票據的未償還金額。本公司對CR Finance根據票據的責任作出擔保。本集團已將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用在收購哈薩克斯坦權益和作一般營運資金所需。債券債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本集團在2013年初作出一項以現金購回部份票據的要約（「要約」），以降低融資成本並管理本集團的票據再融資需要。要約在2013年2月完成，CR Finance購回本金總額為201,080,000美元（1,568,400,000港元）的票據，總代價為1,661,900,000港元加應計利息。購回票據產生一次性支出91,500,000港元，而購回的票據已註銷。要約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4日、1月18日、2月4日和2月7日的公告。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為36.5%（2012年：11.5%（經重列））。總債務中，7,086,000,000港元須在一年內償還，主要包括票據的未償還金額和貿易融資。

股本

年內，本公司因購股權被行使而發行合共2,79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股份，行使價為每股1.018港元。認購所得款項2,800,000港元已以現金收取。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承受多種風險，例如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該等風險的管理由一系列內部政策和程序所規定，旨在把此等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負面影響減至最低。該等政策和程序已證實有效。

本集團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內含衍生工具和電力對沖協議，目的為管理由其業務和融資來源所產生的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

有關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6。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新投資

在2013年2月，本集團認購219,617,657股Alumina普通股，總認購價為271,200,000澳元(2,196,900,000港元)。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2月14日的公告。

在2013年3月，本集團完成收購在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總購買價為107,100,000澳元(865,100,000港元)。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25日和4月2日的公告。

意見

經考慮現時可動用借貸額度和內部資源，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有充足資源以滿足可預見的營運資金需求。

僱員和酬金政策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340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和行政人員。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和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溢利和業績而釐定。本集團提供免費宿舍予印尼的部份員工。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的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各自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僱員設立以下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 (a) 根據印尼政府訂立的政府法例第11/1992號，為在印尼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
- (b) 根據澳洲政府訂立的退休金條例，為在澳洲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和
- (c)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金額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上述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此等計劃的本集團僱主供款部份全歸僱員所有。

本公司設立一個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和獎勵。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郭 炎先生	主席及執行董事
曾 晨先生	副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郭亭虎先生	執行董事
李素梅女士	執行董事
邱毅勇先生	非執行董事
田玉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錦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衛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蟻 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簡介

郭炎先生，65歲，2013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和執行董事，在2000年至2007年期間曾擔任相同職位。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在2006年至2007年期間亦曾擔任此職位。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計劃和企業發展。郭先生持有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學位、香港大學管理學哲學碩士學位和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彼為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TW)的董事。郭先生曾在多間國際財務機構擔任高級職位，並在銀行和企業融資方面具有超過37年經驗。郭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以及港澳臺僑委員會副主任。

曾晨先生，50歲，本公司副主席。彼自2004年和2010年起分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和行政總裁。彼在2010至2011年期間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策略和企業發展、管理和營運。曾先生持有上海財經大學國際金融碩士學位。彼現時為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CA」)的主席和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信大錳(股份代號：1091)、以及在澳交所(股份代號：AWC)和紐交所(股份代號：AWCMY)上市的Alumina的非執行董事。曾先生分別在2011年10月和2014年1月起，不再擔任Macarthur Coal Limited(2011年12月在澳交所撤銷上市地位)和Marathon Resources Limited(在澳交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曾先生在業務營運和發展、項目投資、資產重組和天然資源行業具有超過25年經驗。

郭亭虎先生，52歲，2011年加入本公司，任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營運。郭先生持有瀋陽東北大學工程學士學位和北京鋼鐵研究總院工程碩士學位。彼現為CA的董事總經理。郭先生在業務營運和多種商品貿易方面具有超過25年經驗。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李素梅女士，59歲，2000年加入本公司，任執行董事和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和一般行政工作。李女士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李女士在會計和銀行業具有超過36年經驗。

邱毅勇先生，57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在2002至2010年期間曾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在2010年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邱先生持有廈門大學經濟學士學位。彼為Keentech Group Limited的董事，以及中信大錳的主席和執行董事。2000年加入中信集團之前，邱先生為兩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董事。邱先生在投資管理和天然資源行業方面具有超過32年經驗。

田玉川先生，49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在2001至2004年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在2008年再次加入本公司任常務副總裁。彼在2009至2010年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在2010年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田先生持有北京外國語學院文學士學位。田先生為中信大錳的執行董事和行政總裁，以及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先生在1986至2004年期間，在中信集團屬下多間附屬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彼在2004至2007年期間擔任多間在聯交所和深圳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高層職位。田先生在跨國公司業務、企業管理、國際投資和企業融資等行業具有超過28年的經驗。

黃錦賢先生，43歲，2008年加入本公司，任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持有芝加哥大學商學研究所的行政人員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彼為Singapore Power Limited的董事和集團行政總裁。在2012年加入Singapore Power Limited前，黃先生擔任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的高級董事總經理，並在2004至2011年期間負責運輸業、工業產業和能源產業的投資組合。在1995年至2002年期間，彼在紐交所上市的電力公司The AES Corporation工作，負責亞太區的投資。

范仁達先生，53歲，2000年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范先生在美國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東源資本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亦為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勒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0)、利民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2)、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6)、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96)、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7)、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和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先生分別在2011年6月和2012年7月不再擔任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建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5)以及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深圳世聯行地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8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先生曾在多間國際財務機構擔任高級職位。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培基先生，67歲，2011年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高先生持有加州柏克萊大學法學院的法學碩士學位。彼自1984年起獲得中國律師資格。彼擔任高偉紳律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的境外法律顧問，就有關中國的問題向該公司提供顧問服務。在1993至2007年期間，彼為高偉紳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高先生在廣泛領域(包括銀行和融資、直接投資、國際貿易、建築合約、與融資業務相關的仲裁以及訴訟)和破產事務方面擁有廣泛而豐富的經驗。

胡衛平先生，63歲，2012年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持有鄭州大學化學工程學學士學位。彼為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795)的獨立董事，以及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1991年起在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屬下多個部門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及在2008至2011年期間擔任發改委國家能源局石油天然氣司(國家石油儲備辦公室)副司長。胡先生在化學工程和天然資源行業方面具有超過35年經驗。

蟻民先生，68歲，2006年加入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自1988年起，蟻先生為卜蜂集團和正大集團董事長的高級顧問。彼亦為隆泰有限公司和東方電訊有限公司的董事。蟻先生在東南亞不同行業包括電訊、貿易、酒店和康樂、石油化工、地產和漁農業務擁有超過41年經驗。1995年，彼獲深圳市政府授予「榮譽市民」稱號。

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謝振華先生，49歲，2005年加入本公司，任首席法律顧問。彼為香港、英格蘭和威爾斯執業律師。謝先生在合併與收購、企業融資、法規和一般商務工作具有超過23年經驗。

鍾嘉輝先生，46歲，1997年加入本公司，任總會計師。彼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加入本公司之前，鍾先生曾任職多間跨國公司。鍾先生具有超過23年會計經驗。

陸家欣先生，46歲，2005年加入本公司，任副總裁。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陸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和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陸先生在銀行和企業融資方面具有超過24年經驗。

楊在岩先生，55歲，2009年加入本公司，任副總裁。彼負責管理、規劃和發展本集團的石油投資和組合。楊先生持有華東石油學院工學學士學位，並為高級地質學家。加盟本公司之前，楊先生受聘於中石油和中國中化集團公司，楊先生在石油和天然氣行業具有超過31年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保持良好以及合理的企業管治架構並遵循適用的法定和監管要求，藉以確保本公司管理層的操守和保障所有股東的利益。董事會肩負本公司的領導和管理責任，並集體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採用和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和適用守則條文，並已遵守其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或按照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文)採納一套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在本年度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要求標準。

董事會

在2014年2月21日，董事會由合共十一名成員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非執行董事和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郭 炎先生	(主席)	(在2013年7月22日獲委任)
曾 晨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郭亭虎先生		
李素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居偉民先生	(主席)	(在2013年7月22日辭任)
邱毅勇先生		
田玉川先生		
黃錦賢先生		
張極井先生		(在2013年9月18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胡衛平先生
蟻 民先生

董事會成員擁有符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並能相互平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的能力。董事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策。董事們無論個人或集體均知悉需以向股東負責及承擔問責的態度管理及營運本公司。

本集團具備能源資源及商品行業(包括石油、鋁、煤及錳)及會計和銀行業的多元化專門管理知識。董事會具備經營和發展本集團業務和實施其業務策略所需的知識、經驗及能力。

每名新董事均在接受委任時獲管理層講解本集團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活動及業務、策略計劃及財政狀況。新董事並獲提供一套有關董事在上市規則、本公司的細則(「細則」)、企業管治及財務申報準則下的職務及責任的介紹資料。公司秘書負責向所有董事提供更新的上市規則和其他監管，以及申報規定。

所有董事必須定時被重選。細則規定，任何被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的董事只能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下一屆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為止，而該董事將有資格在大會上參選。此外，每名董事必須在重選後，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從而在每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需輪值告退。

就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或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在行政總裁領導下，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策略，並在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中實施其政策。

董事會決定哪些職能須保留予董事會而哪些則授權予管理層。董事會適當地授予管理層管理與行政的職責。董事會亦就管理層的權力給予明確的指引，特別是在哪些情況下，管理層必須在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向董事會匯報及獲得董事會事前批准。此等安排會被定期檢討以確保符合本公司的要求。

董事會保留重要事項的決定權，包括長期目標及策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以加入新業務範疇、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委任事宜、年度內部監控評核、年度預算案、重大收購和出售、重大關連交易、銀行大額貸款、中期和期末業績公告及派發股息。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有所區分，以清楚劃分彼此各自的責任、權力及授權範圍。主席專注於本集團的策略計劃，而行政總裁則負有本集團發展及管理的整體執行責任。彼等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

主席有清晰責任確保全體董事會及時收到足夠且必須為準確、清晰、完備及可靠的資料。董事會在主席的領導下負責制定本公司的整體方向、策略及政策。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其責任並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彼亦負責監督董事會有效運作和應用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主席致力確保所有董事均就董事會會議提出的事項獲適當的簡介。彼亦鼓勵董事全力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表達彼等所關注的事宜或不同意見，確保決策能公平地反映共識。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乃來自不同背景及行業的資深人士，其中一名成員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彼等憑藉各自的專長及經驗擔當有關職能，就本公司的整體管理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當發生潛在利益衝突時，彼等將發揮領導功能。彼等的責任包括維持非控股股東權益與本公司之間整體的平衡。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獲邀參與董事會會議，以便彼等可在該等會議上就會議討論事宜提供彼等的經驗及判斷。

非執行董事的初步任期為一年，及後按年繼任，惟須於彼等獲委任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或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上接受重選，及其後按照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接受重選。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評核獨立性指引，並認同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年內，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舉行了一次會議，而執行董事並無列席。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年內，為發展和更新最新知識和技能，所有董事已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其中涵蓋法律、規則及規例的更新以及董事的職務和責任。下列所示為年內各董事接受培訓的資料：

		出席研討會／ 簡報會	閱讀資料
執行董事：			
郭 炎先生	(在2013年7月22日獲委任)	-	✓
曾 晨先生		✓	✓
郭亭虎先生		-	✓
李素梅女士		✓	✓
非執行董事：			
邱毅勇先生		✓	✓
田玉川先生		✓	✓
黃錦賢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	✓
高培基先生		✓	✓
胡衛平先生		-	✓
蟻 民先生		-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每年最少四次(約每季度一次)，以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的財務業績。董事會定期會議是提前預定舉行時間讓董事有機會出席。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出席會議。

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令人滿意，證明董事對本公司事務作出即時的關注。2013年共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

全部董事皆獲邀在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內加入商討事項。

若有主要股東或董事在重大事項上存有利益衝突，便會舉行董事會會議。有關董事會會議將由在交易中本人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

本公司盡力確保董事所提出的問題可獲得即時處理。全部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協助，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守。董事在認為有需要時均可分別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人員，以作出進一步查詢或獲取更多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各委員會在成立時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載列委員會各自的權力及職責。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在本年度的會議出席率令人滿意。委員會會議紀錄均會給董事會所有成員傳閱（惟出現利益衝突者除外）。各委員會需向董事會匯報主要調查結果、建議和決定。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的目的是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架構，以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全體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委員會亦會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委員會就有關其他執行董事薪酬的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及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盈利及業績而釐定。

委員會成員如下：

高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范仁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蟻 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極井先生	（非執行董事）	（在2013年9月18日辭任）

年內舉行了三次會議並簽立了一份決議案。此外在年內，委員會檢討和審批個別執行董事按表現發放的薪酬待遇，並批准了應付予董事會主席的董事袍金，以及向其授出本公司的購股權。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委員會旨在為董事會帶領有關董事會的委任程序，並物色和提名董事會候選人以供董事會批准和委任。

委員會有責任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和專業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需對董事會作出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考慮人選本身的長處，並以客觀條件及適當的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政策(「政策」)。委員會亦負責檢討政策及可計量目標、達標進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委任或續任董事及董事(特別是主席、副主席及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接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委員會就有關董事會委任及物色和提名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的程序的建議諮詢董事會主席。

委員會甄選和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包括候選人的技能、知識、經驗及誠信，以及其是否具備足夠才幹勝任本公司董事職位。

委員會成員如下：

蟻 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范仁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 炎先生	(執行董事)	(在2013年7月22日獲委任)
居偉民先生	(非執行董事)	(在2013年7月22日辭任)
張極井先生	(非執行董事)	(在2013年9月18日辭任)

年內，委員會議決向董事會建議委任董事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的目的是就董事會應如何應用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如何維持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和內部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

委員會負責就委任、續聘和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考慮該等核數師辭職或解僱的任何問題。

委員會在發現任何需要董事會注意的懷疑欺詐及不當行為、內部監控不足或懷疑違反法律、條例及規則時，要向董事會匯報。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成員如下：

范仁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高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蟻 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擁有在財務領域的適當專業資格及／或經驗。概無委員會成員現為或曾為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合夥人。

委員會在需要時舉行會議以履行其職責，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最少兩次。委員會在年內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年內，委員會已與高級管理人員和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法規的符合、其他財務申報事宜以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且獲董事會同意其建議)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4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董事會和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

		年內已舉行會議次數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在2013年	在2013年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6月28日 舉行的股東 週年大會	12月6日 舉行的股東 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郭 炎先生	(在2013年7月22日獲委任)	2/2				0/0	1/2
曾 晨先生		5/5				1/1	2/2
郭亭虎先生		5/5				1/1	2/2
李素梅女士		5/5				1/1	2/2
非執行董事：							
居偉民先生	(在2013年7月22日辭任)	3/3		1/1		1/1	0/0
邱毅勇先生		5/5				1/1	0/2
田玉川先生		5/5				1/1	2/2
黃錦賢先生		4/5				1/1	2/2
張極井先生	(在2013年9月18日辭任)	4/4	1/1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5/5	3/3	1/1	2/2	1/1	2/2
高培基先生		5/5	3/3	1/1	2/2	1/1	2/2
胡衛平先生		5/5				1/1	2/2
蟻 民先生		3/5	1/3	1/1	2/2	0/1	0/2

由委員會全體成員簽立的決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具有以下職責：

- (a) 制定和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慣例，並檢討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和慣例；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和
- (d) 制定、檢討和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

財務匯報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定期獲得有關本公司的業務、潛在投資、財務目標、計劃和行動的最新資料。

董事會目標為就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和綜合的評核。管理層向董事提供有關解釋和資料，讓董事會在提呈供其批准的財務及其他事項上，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會計和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和預算充足。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維持一個健全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閱其有效性，尤其是有關財務、營運、法規的遵守和風險管理的監控，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本集團的資產。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障。該系統的目的是在達致本公司目標過程中消除或管理其失誤的風險。

內部審核團隊透過進行必要的檢討和測試工作以評估和報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和有效性。

財務總監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一次有關內部監控的主要調查結果。另一方面，審核委員會則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事項。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內部審核團隊匯報並無發現任何嚴重不足。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在2013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13年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續聘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彼等主要負責提供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核數服務。

年內，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提供核數服務向本集團收取13,237,000港元和就提供非核數服務收取2,894,000港元。該非核數服務包括稅務建議及編製報稅表。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於請求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10%並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遞交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書所述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請求者須在請求書上列明會議目的及聯絡詳情，簽署及將請求書遞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

股東特別大會應在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在該請求書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者或當中佔總投票權超過50%的任何請求者，可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第74(3)條規定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任何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遞交請求書起三個月期滿後召開。

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

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全部股東的總投票權不少於5%的股東或不少於100名股東，可向本公司提呈表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一項決議案的書面要求，或就於特定股東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所述的事項或處理的事務作出不超過1,000字的書面陳述。

請求者須在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星期(倘須就要求發出有關決議案之通知)或股東大會舉行前一星期(倘為任何其他要求)簽署及遞交書面要求或書面陳述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

倘書面要求符合程序，公司秘書會要求董事會將決議案列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視情況而定，傳閱股東大會陳述，惟請求者須支付由董事會合理釐定的金額，以足夠應付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決議案通知及／或向彼等傳閱請求者的陳述的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向董事會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將其查詢及關注事宜，連同充足的聯絡詳情提交予董事會，地址為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投資者關係部收，或電郵至「ir@citicresources.com」。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為提高透明度，本公司致力透過多種渠道，如股東週年大會和其他股東大會等與股東保持公開對話。本公司並鼓勵股東參與該等大會。

董事會將在其認為適當時，並按細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召開股東大會以要求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董事會提出的決議案，特別是有關須予公佈及／或關連交易的決議案。此外，本公司通過發出公告及新聞稿與股東溝通。

在股東大會上，大會主席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選舉及重選董事)均會個別提出決議案。

董事會主席、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和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問題。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主席亦會在任何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獲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

本公司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細則所載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規定。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代表一般會被委任作為以投票方式表決時點票的監察員。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隨後會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iticresources> 上刊登。

本公司透過中期和年度報告致力向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清晰和可靠資料。本公司網站提供本集團適時及最新的資料。

本公司不時(包括在公佈財務業績後)與媒體召開新聞發佈會和與投資分析員召開簡報會。管理層亦會出席投資者會議、一對一會議、論壇、午餐會、電話會議和不涉及交易的路演，使本公司能夠更深入瞭解投資者的關注及期望。

本公司與股東及其他投資者保持有效的雙向溝通，該等人士的反饋對本公司提升企業管治、管理及競爭力十分寶貴。歡迎將意見及建議送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投資者關係部收，或電郵至「ir@citicresources.com」。

企業管治報告

修訂細則和採納新細則

在2013年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批准修訂細則以(i)反映上市規則的若干修訂，(ii)反映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的若干修訂，及(iii)納入若干輕微修訂(統稱「該等修訂」)。該等修訂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3日的通函內。

一份納入所有該等修訂和所有以往對細則作出的修訂的新細則亦已在2013年週年大會上獲採納。該份新細則可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iticresources> 獲取。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本集團和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和經審核財務報表，以供省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和17。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年內，本集團完成下列重大收購：

- (a) 在2月，以總認購價271,228,000澳元(2,196,945,000港元)認購219,617,657股Alumina Limited(「**Alumina**」)普通股股份；和
- (b) 在3月，以總購買價107,057,000澳元(865,095,000港元)收購在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礦合營項目(「**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

分類資料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主要經營業務劃分的收入和業績，以及本集團按經營地區劃分的收入和非流動資產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和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和本集團與本公司在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41至145頁。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第146頁為摘錄自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按適當情況予以重列／重新分類的本集團業績與資產、負債和非控股股東權益的概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份。

物業、廠房和設備

本集團和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和設備在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和購股權

本公司的股本和購股權在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和37。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細則(「細則」)或百慕達的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本年度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和本集團的儲備在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b)和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在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現金分派的儲備。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的繳入盈餘可供分派或支付股息予股東，惟本公司須有能力支付到期的債務。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在2013年12月31日的結餘為9,721,915,000港元，可供以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慈善捐獻

年內，本集團的慈善捐獻合共為31,000港元(2012年：780,000港元)。

主要客戶和主要供應商

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年內總銷售額51.9%，其中對最大客戶的銷售佔13.0%。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年內總採購額82.9%，其中最大供應商佔73.1%。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信金屬有限公司(「**中信金屬**」)為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有關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下文標題為「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內。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深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在年內和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 炎先生 (在2013年7月22日獲委任)
曾 晨先生
郭亭虎先生
李素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居偉民先生 (在2013年7月22日辭任)
邱毅勇先生
田玉川先生
黃錦賢先生
張極井先生 (在2013年9月18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胡衛平先生
蟻 民先生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一年，及後按年繼任。而根據細則規定，所有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87(1)和87(2)條，郭先生、李女士、范先生和高先生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輪值告退，並具備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評核獨立性指引，並且在本報告日期仍認同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同

獲提名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同(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取消的合同)。

董事會報告

董事酬金

董事的酬金是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而釐定。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和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溢利和業績而釐定。

董事的合同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在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於本集團業務而言極為重要的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和據董事所知，在201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整體業務有重大關係而仍然存續的合同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的競爭性權益

據董事所知，在201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擁有本集團業務以外且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的任何權益。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在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必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在本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0.05 港元的普通股 數目	根據購股權 在相關股份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郭 炎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	400,000,000	5.08
李素梅女士	直接實益擁有	2,388,000	–	0.03

在本公司購股權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 購股權數目
郭 炎先生	400,000,000

在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 權益性衍生工具	所持 股份/ 權益性衍生工具 數目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李素梅女士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普通股	3,154	直接實益擁有	—
邱毅勇先生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購股權	15,0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50
田玉川先生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購股權	12,0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40
高培基先生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普通股	20,000	直接實益擁有	—

除上述者外，其中一名董事為本公司的利益而持有若干附屬公司的非實益股權，僅為符合公司最低股東數目規定。

除本文和下文標題為「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一向所知，在2013年12月31日：

- (a) 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和
- (b) 概無董事在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與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公司內擔任董事或僱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標題為「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和下文標題為「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年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以獲取利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個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和獎勵。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在年內的變動：

參與者姓名 和類別	購股權數目				在2013年 12月31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在2013年 1月1日	年內行使 ⁽¹⁾	年內失效 ⁽²⁾	年內授出 ⁽³⁾				
董事								
郭 炎先生	—	—	—	400,000,000 ⁽⁴⁾	400,000,000	06-11-2013	06-11-2014至05-11-2018	1.770
曾 晨先生	5,297,158	—	(5,297,158)	—	—	02-06-2005	02-06-2006至01-06-2013	1.018
曾 晨先生	5,301,374	—	(5,301,374)	—	—	28-12-2005	28-12-2006至27-12-2013	1.000
李素梅女士	2,165,524	(1,684,000)	(481,524)	—	—	02-06-2005	02-06-2006至01-06-2013	1.018
張極井先生	10,594,315	—	(10,594,315)	—	—	02-06-2005	02-06-2006至01-06-2013	1.018
	23,358,371	(1,684,000)	(21,674,371)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資格參與者	11,700,408	(1,106,000)	(10,594,408)	—	—	02-06-2005	02-06-2006至01-06-2013	1.018
	35,058,779	(2,790,000)	(32,268,779)	400,000,000	400,000,000			

附註：

- (1) 在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04港元。
- (2) 年內概無購股權註銷。
- (3) 在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1.07港元。
- (4) 購股權須遵守下列歸屬條件：
 - (i) 50%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當日歸屬和可予行使；和
 - (ii) 餘下的50%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滿兩週年當日歸屬和可予行使。

就年內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其在授出日期的估計公允價值為12,000,000港元。該價值的估計方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在2013年12月31日，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0.05 港元普通股 好倉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中信集團	公司	4,674,547,697 ⁽¹⁾	59.41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3,924,133,904 ⁽²⁾	49.87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公司	3,895,083,904 ⁽³⁾	49.50
Keentech Group Limited	公司	3,895,083,904 ⁽⁴⁾	49.50
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	公司	750,413,793 ⁽⁵⁾	9.54
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	901,909,243 ⁽⁶⁾	11.46
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	公司	576,247,750 ⁽⁷⁾	7.32
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	公司	576,247,750 ⁽⁸⁾	7.32
Baytree Investments (Mauritius) Pte. Ltd.	公司	576,247,750 ⁽⁹⁾	7.32

附註：

- (1) 該數字指中信集團透過其在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和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CA**」)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中信集團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
- (2) 該數字指中信股份透過其在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CITIC Projects**」)和在Extra Yield International Ltd.(「**Extra Yield**」)(該公司持有29,0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0.37%)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中信股份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Extra Yield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股份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3) 該數字指CITIC Projects透過其在Keentech Group Limited(「**Keentech**」)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CITIC Projects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股份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邱毅勇先生為CITIC Projects的一名董事。
- (4) Keentech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CITIC Project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邱毅勇先生為Keentech的一名董事。
- (5) CA為一間在澳洲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曾晨先生為CA的主席，而郭亭虎先生為CA的董事總經理。
- (6) 該數字指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淡馬錫控股**」)透過其在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Temasek Capital**」)及其在Ellington Investments Pte. Ltd.(「**Ellington**」)(該公司持有325,661,493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4.14%)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淡馬錫控股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Ellington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淡馬錫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7) 該數字指Temasek Capital透過其在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Seletar**」)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Temasek Capital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淡馬錫控股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8) 該數字指Seletar透過其在Baytree Investments (Mauritius) Pte. Ltd.(「**Baytree**」)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Seletar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Temasek Capita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9) Baytree為一間在毛里裘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Seletar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和據董事所知，在2013年12月31日，概無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有以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在2010年11月8日，CITIC Australia Commodity Trading Pty Limited (「**CACT**」) 與中信金屬訂立一份合作協議 (「**2011年合作協議**」)，為CACT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期間個別 (根據2011年合作協議的條款和各自的年度上限) 向中信金屬繼續銷售鐵礦石和開始向其銷售煤，提供框架。中信金屬就向CACT購買鐵礦石和煤所支付的價格乃按公平基準並參考現行市價釐定。

CACT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金屬為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2011年合作協議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2011年合作協議、該等交易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11月8日的公告和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11月29日的通函內。

年內，CACT向中信金屬銷售的鐵礦石和煤總額並無超越其各自經批准的年度上限500,000,000美元 (3,900,000,000港元) 和132,000,000美元 (1,029,600,000港元)。

- (b) 在2013年10月11日，CACT與中信金屬訂立新合作協議 (「**2014年合作協議**」)，讓CACT按協議框架下可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期間個別 (根據2014年合作協議的條款和各自的年度上限) 向中信金屬繼續銷售鐵礦石和煤，並開始向其銷售氧化鋁和其他商品。中信金屬就向CACT購買鐵礦石、煤、氧化鋁和其他商品應支付的價格乃按公平基準並參考現行市價釐定。

中信金屬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2014年合作協議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2014年合作協議、該等交易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0月11日的公告和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1月4日的通函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此等持續關連交易乃在下列情況下訂立：

- (a)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不低於本集團給予獨立第三方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進行；和
(c) 根據相關合同，按公平合理和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董事會已接獲本公司核數師的函件，確認並無任何事件使彼等注意到以上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並未獲得董事會批准；
(b) 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c) 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各自的合同而訂立；和
(d) 超逾上文所載各自於本年度的經批准年度上限。

本公司就本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適用規定。

關連人士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除上述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有其他關連人士交易並不屬於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任何有關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範疇。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

以下披露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1 條的披露規定作出。

在 2012 年 6 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 380,000,000 美元（2,964,000,000 港元）的三年期無抵押有期貨款（「**A 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

在 2012 年 9 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銀行（作為放款人）就一項 40,000,000 美元（312,000,000 港元）的五年期無抵押有期貨款（「**B 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

在 2012 年 11 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 400,000,000 美元（3,120,000,000 港元）無抵押有期貨款（「**C 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C 貸款由首次提款日期（即 2013 年 5 月 14 日）開始為期五年，惟須視乎在該日起計第三年末可要求還款的選擇權。

根據上述每份信貸協議的規定，倘中信集團不再（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或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最少 35%，則 (a) 就 A 貸款而言，持有當時尚未償還 A 貸款的 66-2/3% 或以上的放款人可要求強制提早償還 A 貸款和所有其他結欠款項；(b) 就 B 貸款而言，放款人可要求強制提早償還 B 貸款和所有其他結欠款項；及 (c) 就 C 貸款而言，持有當時尚未償還 C 貸款的 66-2/3% 或以上的放款人可要求強制提早償還 C 貸款和所有其他結欠款項。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和就各董事所悉，在本報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 25%。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 3.21 條的規定，設有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和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財務報表。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而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炎

香港，2014 年 2 月 21 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1至145頁的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在2013年12月31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綜合全面利潤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乃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4年2月21日

綜合利潤表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收入	5	39,319,183	42,747,432
銷售成本		(38,835,582)	(42,030,817)
毛利		483,601	716,615
其他收入和收益	5	616,790	588,230
銷售和分銷成本		(26,210)	(59,234)
一般和行政費用		(369,749)	(375,379)
其他支出淨額		(561,580)	(99,868)
融資成本	9	(731,087)	(769,635)
應佔的溢利／(虧損)：			
聯營公司		(102,839)	(181,893)
一間合資企業		360,891	608,767
		(330,183)	427,603
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	(1,502,000)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13	(1,777,308)	—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16	(23,233)	(21,289)
除稅前虧損	6	(2,130,724)	(1,095,686)
所得稅抵免／(支出)	10	527,870	(205,263)
本年度虧損		(1,602,854)	(1,300,949)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1	(1,465,436)	(1,283,923)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7,418)	(17,026)
		(1,602,854)	(1,300,94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12	港仙	港仙
基本		(18.63)	(16.32)
攤薄		(18.63)	(16.32)

綜合全面利潤表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本年度虧損		(1,602,854)	(1,300,949)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696	(6,900)
為已計入綜合利潤表的收益而作出的			
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收益	5	(9,524)	—
所得稅影響		3,586	2,070
		(5,242)	(4,830)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份	27	(92,180)	83,567
為已計入綜合利潤表的收益而作出的重新分類調整	27	(198,038)	(19,511)
所得稅影響	27	83,109	(17,856)
		(207,109)	46,20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97,771	172,439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114,580)	213,809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收益：			
公允價值變動		28,904	—
所得稅影響		(8,671)	—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20,233	—
本年度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94,347)	213,809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697,201)	(1,087,140)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1	(1,572,347)	(1,072,854)
非控股股東權益		(124,854)	(14,286)
		(1,697,201)	(1,087,14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經重列	2012年 1月1日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	6,732,880	6,856,345	6,176,922
預付土地租賃款	14	22,822	22,874	—
商譽	15	24,682	24,682	24,682
其他資產	16	992,643	356,985	370,671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20	4,060,832	1,825,041	3,496,690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	21	2,231,903	1,924,829	1,339,183
可供出售投資	22	1,820	26,047	32,584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3	440,414	387,790	593,312
衍生金融工具	27	—	114,801	23,272
遞延稅項資產	35	174,610	122,146	94,58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682,606	11,661,540	12,151,903
流動資產				
存貨	24	1,300,099	821,990	1,480,068
應收貿易賬款	25	2,039,010	1,849,673	1,716,364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3	2,612,248	3,388,573	4,068,028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26	3,029	3,029	2,963
衍生金融工具	27	38,817	489	38,795
其他資產	16	184,215	194,970	—
可收回稅項		31,918	—	—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28	6,994,039	8,387,248	10,456,728
流動資產總額		13,203,375	14,645,972	17,762,94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9	958,307	822,541	973,657
應付稅項		—	97,253	1,356,700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30	826,255	562,952	442,710
衍生金融工具	27	—	3,042	8,410
銀行和其他借貸	31	883,032	1,106,757	2,190,132
應付融資租賃款	32	15,614	9,623	7,964
債券債務	33	6,187,321	—	—
撥備	34	76,812	49,996	47,096
流動負債總額		8,947,341	2,652,164	5,026,669
流動資產淨額		4,256,034	11,993,808	12,736,27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8,938,640	23,655,348	24,888,18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經重列	2012年 1月1日 經重列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8,938,640	23,655,348	24,888,18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和其他借貸	31	6,548,423	1,341,101	1,452,305
應付融資租賃款	32	54,619	33,760	42,446
債券債務	33	—	7,619,686	7,666,272
遞延稅項負債	35	66,840	674,687	636,171
衍生金融工具	27	97,305	195,907	240,574
撥備	34	464,007	390,033	326,695
其他應付款		46,064	53,460	104,611
非流動負債總額		7,277,258	10,308,634	10,469,074
資產淨額		11,661,382	13,346,714	14,419,106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6	393,426	393,287	393,287
儲備	38(a)	11,274,266	12,834,883	13,892,989
		11,667,692	13,228,170	14,286,276
非控股股東權益		(6,310)	118,544	132,830
權益總額		11,661,382	13,346,714	14,419,106

曾 晨
董事

李素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繳入盈餘 (附註 38(a))	資本儲備 (附註 38(a))
在2012年1月1日					
按前呈報		393,287	9,718,600	72,688	(38,579)
以往年度調整		—	—	—	—
經重列		393,287	9,718,600	72,688	(38,579)
本年度虧損(經重列)		—	—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除稅後的可供出售投資		—	—	—	—
除稅後的現金流量對沖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經重列)		—	—	—	—
本年度的全面收入/(虧損)總額(經重列)		—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變動		—	—	—	—
在2012年12月31日(經重列)		393,287	9,718,600 *	72,688 *	(38,579) *
在2013年1月1日					
按前呈報		393,287	9,718,600	72,688	(38,579)
以往年度調整		—	—	—	—
經重列		393,287	9,718,600	72,688	(38,579)
本年度虧損		—	—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除稅後的可供出售投資		—	—	—	—
除稅後的現金流量對沖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除稅後的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收益		—	—	—	—
本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股份	36	139	3,315	—	—
購股權失效後購股權儲備轉回		—	—	—	—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38(b)	—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變動		—	—	—	—
在2013年12月31日		393,426	9,721,915 *	72,688 *	(38,579) *

* 該等儲備賬目組成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 11,274,266,000 港元(2012年：12,834,883,000 港元(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								
匯兌波動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對沖儲備	購股權儲備	儲備基金 (附註38(a))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權益 總額
(173,265)	8,301	249,556	47,989	11,892	4,099,456	14,389,925	435,153	14,825,078
—	—	—	—	—	(103,649)	(103,649)	(302,323)	(405,972)
(173,265)	8,301	249,556	47,989	11,892	3,995,807	14,286,276	132,830	14,419,106
—	—	—	—	—	(1,283,923)	(1,283,923)	(17,026)	(1,300,949)
—	(4,830)	—	—	—	—	(4,830)	—	(4,830)
—	—	46,200	—	—	—	46,200	—	46,200
169,699	—	—	—	—	—	169,699	2,740	172,439
169,699	(4,830)	46,200	—	—	(1,283,923)	(1,072,854)	(14,286)	(1,087,140)
—	—	—	14,741	6,931	(6,924)	14,748	—	14,748
(3,566) *	3,471 *	295,756 *	62,730 *	18,823 *	2,704,960 *	13,228,170	118,544	13,346,714
(3,566)	3,471	295,756	62,730	18,823	2,811,571	13,334,781	405,839	13,740,620
—	—	—	—	—	(106,611)	(106,611)	(287,295)	(393,906)
(3,566)	3,471	295,756	62,730	18,823	2,704,960	13,228,170	118,544	13,346,714
—	—	—	—	—	(1,465,436)	(1,465,436)	(137,418)	(1,602,854)
—	(5,242)	—	—	—	—	(5,242)	—	(5,242)
—	—	(207,109)	—	—	—	(207,109)	—	(207,109)
85,207	—	—	—	—	—	85,207	12,564	97,771
—	—	—	—	—	20,233	20,233	—	20,233
85,207	(5,242)	(207,109)	—	—	(1,445,203)	(1,572,347)	(124,854)	(1,697,201)
—	—	—	(614)	—	—	2,840	—	2,840
—	—	—	(23,212)	—	23,212	—	—	—
—	—	—	1,080	—	—	1,080	—	1,080
—	—	—	7,283	573	93	7,949	—	7,949
81,641 *	(1,771) *	88,647 *	47,267 *	19,396 *	1,283,062 *	11,667,692	(6,310)	11,661,382

綜合現金流動表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2,130,724)	(1,095,686)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5	(119,663)	(273,70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5	(9,524)	—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6	1,080	—
折舊	6	287,849	212,185
其他資產攤銷	6	98,848	55,550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6	1,774	618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淨額	6	702	65,700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6	1,777,308	—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6	23,233	21,289
長期僱員福利撥備	6	10,639	80,080
撤減／(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2,393	(4,41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6	(3,874)	(9,084)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5	(225,781)	(213,305)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允價值收益(自權益轉撥)	6	(198,038)	(19,511)
融資成本	9	731,087	769,635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102,839	181,893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		(360,891)	(608,767)
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6	—	1,502,000
購回定息優先票據虧損	6	91,498	—
購買定息優先票據虧損	6	2,052	2,722
		82,807	667,196
存貨減少／(增加)		(466,705)	667,575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206,083)	(112,732)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減少		16,329	7,262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100,180	(145,780)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減少		(106,847)	(47,883)
撥備減少		(98,164)	(70,187)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678,483)	965,451
已付澳洲所得稅		(133,181)	(1,502,964)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11,664)	(537,513)

綜合現金流動表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11,664)	(537,513)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36,974	234,980
購入物業、廠房和設備		(1,336,272)	(863,898)
收購一項合約安排	39	(845,553)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20	(2,304,929)	—
添置其他資產	16	(23,189)	(18,819)
添置預付土地租賃款	14	(1,112)	(24,729)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所得款項		19,637	4,29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32,552	—
出售在Codrilla項目部份投資的所得款項淨額		60,604	83,454
已收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息		—	11,791
來自一間合資企業的償還貸款		638,224	829,412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108,886	180,838
獲取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1,562,832)	—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077,010)	437,32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6	2,840	—
新增銀行和其他借貸		13,081,118	15,910,396
償還銀行和其他借貸		(7,955,591)	(17,235,142)
應付融資租賃款的資本部份		(13,702)	(11,357)
已付利息		(711,934)	(714,985)
購回定息優先票據淨額		(1,509,719)	(75,262)
購買定息優先票據		(38,431)	—
已付融資費用		(1,041)	(4,476)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853,540	(2,130,826)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3,035,134)	(2,231,015)
年初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8,387,248	10,456,72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9,093	161,535
年末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5,431,207	8,387,248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的分析			
現金和銀行結餘	28	2,696,366	397,998
無抵押定期存款	28	4,297,673	7,989,250
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6,994,039	8,387,248
獲取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562,832)	—
在綜合現金流動表所列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5,431,207	8,387,248

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2013年	2012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	1,037	87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17	10,074,809	7,962,398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075,846	7,963,27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3	11,567	102,857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28	4,199,646	2,290,324
流動資產總額		4,211,213	2,393,181
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30	4,042	2,236
流動資產淨額		4,207,171	2,390,94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4,283,017	10,354,22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31	6,291,024	1,068,085
資產淨額		7,991,993	9,286,135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6	393,426	393,287
儲備	38(b)	7,598,567	8,892,848
權益總額		7,991,993	9,286,135

曾 晨
董事

李素梅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乃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0樓3001至3006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a) 經營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 (「**電解鋁廠**」)，其在澳洲從事採購氧化鋁和生產鋁錠業務；
- (b) 在澳洲營運煤礦和銷售煤；
- (c) 在澳洲出口多項商品，例如鋁錠、煤、鐵礦石、氧化鋁和銅；和進口其他商品和製成品，例如鋼、汽車和工業用電池和輪胎；
- (d) 在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Seram 區塊**」)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來自該區塊的石油；和
- (e) 在中國遼寧省渤海灣盆地的海南 – 月東區塊(「**海南 – 月東區塊**」)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來自該區塊的石油。

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後，本集團已釐定CITIC Canada Energy Limited (「**CCEL**」)為本集團的一間合資企業。因此，本集團須就其在CCEL的投資使用權益法進行追溯會計處理。有關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在2013年3月，本集團收購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碳合營項目(「**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現金代價為107,057,000澳元(865,095,000港元)。此次收購後，本集團於CMJV的權益增加至14%。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此外，本集團年內合共收購Alumina Limited (「**Alumina**」)的8.40%權益，總現金代價為286,940,000澳元(2,304,929,000港元)。Alumina主要從事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經營。有關Alumina和本集團於Alumina的投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HKAS**」)和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和若干權益投資則按公允價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示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港元單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相同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予以綜合，直至該控制權停止當日止。

任何可能存在的相異會計政策已作出相應調整使之貫徹一致。

本公司股東和非控股股東權益須分擔全面收入總額，即使由此引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結餘為負數。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集團內資產和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和現金流均在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值和(iii)在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以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和(iii)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於損益中。以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要求的相同基準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和經修訂HKFRS。

HKFRS 1修訂本	HKFRS 1「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政府貸款」修訂本
HKFRS 7修訂本	HKFRS 7「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修訂本
HKFRS 10	綜合財務報表
HKFRS 11	聯合安排
HKFRS 12	披露在其他實體的權益
HKFRS 10、HKFRS 11和 HKFRS 12修訂本	HKFRS 10、HKFRS 11和HKFRS 12 – 「過渡指引」修訂本
HKFRS 13	公允價值的計量
HKAS 1修訂本	HKAS 1「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修訂本
HKAS 19(2011年)	僱員福利
HKAS 27(2011年)	獨立財務報表
HKAS 28(2011年)	在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
HKAS 36修訂本	HKAS 36「資產減值 –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修訂本(提前採納)
HK(IFRIC) – Int 20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若干HKFRS的修訂本(在2012年6月頒佈)

除下文有關HKFRS 10、HKFRS 11、HKFRS 12、HKFRS 13、HKAS 1修訂本、HKAS 19(2011年)、HKAS 36修訂本、HK(IFRIC) – Int 20和包括在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若干修訂的影響的進一步說明外，採納該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用該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的主要影響如下：

HKFRS 10取代HKAS 27「綜合和獨立財務報表」指引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方法的部份，並解決HK(SIC) – Int 12「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提出的問題。該準則建立一套用於確定哪些實體需被綜合的單一控制模式。為符合HKFRS 10關於控制權的定義，投資者須：(a)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b)就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之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和(c)能夠運用其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金額。HKFRS 10引入的變動要求本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哪些實體受本集團控制。

應用HKFRS 10令本集團改變有關釐定哪些被投資公司是被本集團所控制的會計政策。應用HKFRS 10並不改變本集團於2013年1月1日有關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的任何綜合結論。

財務報表附註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HKFRS 11取代HKAS 31「在合資企業的權益」和HK(SIC) – Int 13「共同控制實體 – 合資夥伴的非貨幣出資」。其描述受共同控制的聯合安排的會計方法。其僅提出兩類聯合安排，即共同經營和合資企業，並取消採用以比例合併法就合資企業入賬的選擇權。HKFRS 11項下的聯合安排分類取決於該等安排所產生的各方權利和義務。共同經營乃共同經營者對該項安排的資產擁有權利和負債承擔責任的聯合安排，且以共同經營者於共同經營中的權利和義務為限按逐項對應基準入賬。合資企業乃合營方對該項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和根據HKAS 28(2011年)須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合安排。因採納HKFRS 11，本集團已就其於聯合安排的權益變更其會計政策。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HKFRS 11的規定回顧和評估本集團在聯合安排的投資的分類。董事得出的結論為，本集團在CCEL的投資過往根據HKAS 31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並使用比例合併法入賬，而根據HKFRS 11則應分類為合資企業，並使用權益法入賬。對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的會計方法變動已追溯應用。在2012年1月1日的年初結餘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資料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重列。附註21詳述HKFRS 11的影響，其中包括對此等財務報表的量化影響。

HKFRS 12載有就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和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以往包括在HKAS 27「綜合和獨立財務報表」、HKAS 31「在合資企業的權益」和HKAS 28「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內。該準則亦就該等實體引入多項新披露規定。附屬公司、聯合安排和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18、20和21。

HKFRS 13提供公允價值的精確定義，並提供應用於所有HKFRS的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該準則並無更改本集團須使用公允價值的情況，惟反而提供在其他HKFRS已經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允價值時，如何應用公允價值的指引。HKFRS 13已獲應用，採納HKFRS 13並無對本集團的公允價值計量造成重大影響。計量公允價值的政策已因應HKFRS 13的指引作出修訂。HKFRS 13就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須作出的其他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HKAS 1修訂本更改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的項目分組。在日後時間可重新分類(或重新使用)至損益的項目(例如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或收益淨額)將與不得重新分類的項目(例如重估土地和建築物)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列，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綜合全面利潤表已重列以反映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HKAS 19(2011年)更改界定福利計劃的會計方法。該經修訂準則移除遞延確認精算收益和虧損的選擇。所有精算收益和虧損須即時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根據HKAS 19(2011年)，HKAS 19先前版本所用的計劃資產的利息成本和預期回報應以利息淨額取代，利息淨額乃利用折現率將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的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值進行折現計算。在採納HKAS 19(2011年)前，本集團選擇將精算收益或虧損確認為收入或支出。採納HKAS 19(2011年)後，所有精算收益和虧損即時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HKAS 36修訂本取消HKFRS 13對無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作計劃以外的披露規定。此外，該修訂本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已獲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該等資產或單位(倘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自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同時亦須應用HKFRS 13。本集團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提早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造成影響。有關本集團減值的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和16。

HK(IFRIC) – Int 20指明確認礦山於生產階段進行地面採礦活動所產生的清除廢物成本為資產，以及剝採活動資產之初始計量和後續計量。倘從剝除活動產生的利益以所生產存貨的形式變現，所產生的成本按照HKAS 2「存貨」入賬。倘利益為較易取得礦石並符合詮釋所列的標準，則確認清除廢物成本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剝除活動資產。該詮釋在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根據HK(IFRIC) – Int 20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由比較期開始時，即2012年1月1日，採用該新政策。由於採納該詮釋，本集團已釐定遞延剝採成本152,302,000港元(之前在2012年12月31日確認為存貨140,886,000港元和預付款項11,416,000港元)並不符合HK(IFRIC)-Int 20所載的確認標準，原因是其與已開採的礦石體的成分有關。已相應地作出以往年度調整，以透過保留溢利終止確認該等遞延剝採成本。在2012年1月1日的年初保留溢利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淨額已分別減少103,649,000港元和2,962,000港元。與此項調整有關的遞延稅項影響為45,691,000港元。

2012年6月頒佈的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載列對多項準則的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獨立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納部份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此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a) HKAS 1「財務報表的呈列」：澄清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之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比較期間為上個期間。當一間實體自願提供上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中載入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a) (續)

此外，該修訂澄清，當實體變更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則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報表。然而，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報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b) 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澄清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HKAS 12「所得稅」入賬。該修訂移除HKAS 32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須應用HKAS 12的規定。

此外，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Resources Australia Pty Limited和其附屬公司(統稱「CRA集團」)將其功能貨幣由澳元改為美元，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CRA集團主要從事電解鋁廠的營運、營運煤礦和銷售煤、以及在澳洲進出口多項商品。董事認為，功能貨幣的變更能更好地反映CRA集團旗下業務的性質，原因是其大部份買賣均以美元進行交易。此外，新的主要策略性投資已被進行評估，並將在日後以美元呈報。CRA集團由此計入變動的影響。組成CRA集團的實體已採用變動當日的匯率將其所有財務報表項目換算為美元。非貨幣項目換算所得的金額已視作其歷史成本處理。

2.3 已頒佈惟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HKFRS。

HKFRS 9	金融工具 ⁴
HKFRS 9、HKFRS 7和HKAS 39修訂本	對沖會計和HKFRS 9、HKFRS 7和HKAS 39修訂本 ⁴
HKFRS 10、HKFRS 12和 HKAS 27(2011年)修訂本	HKFRS 10、HKFRS 12和HKAS 27(2011年)–「投資實體」修訂本 ¹
HKFRS 14	監管遞延賬戶 ³
HKAS 19修訂本	HKAS 19「僱員福利–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修訂本 ²
HKAS 32修訂本	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修訂本 ¹
HKAS 39修訂本	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衍生工具更替和對沖會計的延續」修訂本 ¹
HK(IFRIC) – Int 21	徵費 ¹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若干HKFRS的修訂本(在2014年1月頒布) ²
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若干HKFRS的修訂本(在2014年1月頒布) ²

¹ 在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在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在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目前可供採納

財務報表附註

2.3 已頒佈惟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該等HKFRS(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在2009年11月頒佈的HKFRS 9為完全取代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全面計劃的第一階段第一部份。此階段針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實體須根據該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將金融資產分類為隨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從而代替將金融資產分為四類的做法。此做法旨在改善和簡化HKAS 39規定的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方法。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2010年11月就金融負債頒佈HKFRS 9的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HKAS 39現行金融工具終止確認原則併入HKFRS 9內。大部份新增規定與HKAS 39無異，而僅更改使用公允價值選擇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就該等公允價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必須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就負債的信貸風險呈列公允價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在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允價值選擇計入的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約。

於2013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將對沖會計相關規定加入HKFRS 9，並對HKAS 39及HKFRS 7作出若干相關變動，包括就應用對沖會計作出風險管理活動的相關披露。HKFRS 9修訂本放寬了評估對沖成效的要求，此舉引致更多風險管理策略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該等修訂亦使對沖項目更為靈活，並放寬了使用已購買期權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作為對沖工具的規則。此外，HKFRS 9修訂本准許實體僅就2010年引入的公允價值選擇負債所產生的自有信貸風險相關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應用經改進會計處理，而毋須同時應用HKFRS 9的其他規定。

HKFRS 9旨在全面取代HKAS 39。於全面取代之前，HKAS 39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指引繼續適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13年12月剔除HKFRS 9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全面取代HKAS 39一事完成後予以釐定。然而，該準則可於現時應用。在頒佈涵蓋所有階段的最後準則時，本集團將連同其他階段量化有關影響。

HKFRS 10修訂本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提供綜合入賬規定豁免。根據HKFRS 9，投資實體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將附屬公司入賬，而非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HKFRS 12和HKAS 27(2011年)已作出後續修訂。HKFRS 12修訂本亦載列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由於本公司並非HKFRS 10所界定的投資實體，故本集團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3 已頒佈惟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HKAS 32修訂本為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釐清「目前具有合法可執行抵銷權利」的涵義。該等修訂亦釐清HKAS 32的抵銷標準在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的應用,而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本集團於2014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和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乃按已收和應收的股息計入本公司利潤表。根據HKFRS 5,本公司在附屬公司的投資不會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在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長期持有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權益,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惟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本年度,本集團在Alumina的股本投票權少於20%。然而,本集團可對Alumina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其在Alumina的投資已作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入賬。

合資企業為一種聯合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該安排的資產淨額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共享某項安排的控制權,僅當有關活動的決定須取得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本集團在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按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的應佔資產淨額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在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任何可能存在的相異會計政策須作出相應調整使之貫徹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綜合利潤表和綜合其他全面收入內。此外，當有變動已直接在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中確認時，本集團會在適當時候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交易時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和虧損會按其在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撤銷，惟倘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產生的商譽計入為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的一部份。

倘在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在合資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不重新計量保留權益。而該投資繼續使用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在失去對其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其合資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以其公允價值計量和確認任何保留投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在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和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業績乃按已收和應收的股息計入本公司利潤表。本公司在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視為非流動資產，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當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其根據HKFRS 5「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和已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並不構成共同控制權或控制權的合約安排

本集團在若干並不構成共同控制權或控制權的合約安排中擁有權益。雖然並無共同控制權或控制權，本集團對該等安排下產生的有關資產和負債擁有權利和責任。因此，本集團應用各HKFRS(倘適用)將該等合約所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入賬。

在共同經營的權益

共同經營為一項聯合安排，據此，對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該安排的資產和負債擁有權利和義務。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共享某項安排的控制權，僅當有關活動的決定須取得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在共同經營的權益(續)

本集團就其在共同經營的權益確認：

- 其資產，包括其應佔共同持有的任何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應佔共同產生的任何負債；
- 其來自出售其應佔共同經營產生的產值的收益；
- 其應佔共同經營銷售產值所產生的收益；和
- 其開支，包括其應佔共同產生的任何開支。

與本集團在共同經營的權益有關的資產、負債、收益和開支根據適用於特定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HKFRS入賬。

業務合併和商譽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的收購日期公允價值、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根據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在被收購方的非控股股東權益，即在非控股股東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股東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份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收購日期的合約條款、經濟環境和相關條件對涉及的金融資產和負債進行評估，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和標示，其中包括對被收購方主體合約中的內含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任何收益或虧損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金融工具且在HKAS 39範圍內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或作為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並非在HKAS 39範圍內，則按合適的HKFRS計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隨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最初以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和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額和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該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額的公允價值，則其差額在評估後將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和商譽(續)

在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環境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本集團在12月31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在業務合併中獲取的商譽從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確認為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會在隨後期間回撥。

倘商譽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部份，而該單位內部份業務被出售，則與該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在釐定出售的損益時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內。在此情況下售出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和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份的相關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的計量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和權益投資。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為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在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在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資產的最高和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和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可用來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和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在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和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的計量(續)

第一層 – 根據活躍市場對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第二層 – 根據估值技術計量，而有關估值技術中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第三層 – 根據估值技術計量，而有關估值技術中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均不可觀察

就按經常性基準在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和負債而言，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重估分類(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等級各層級間是否發生轉撥。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或倘有需要為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惟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和商譽除外)，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在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獨立釐定，除非該資產所帶來的現金流入並非大部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在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按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在評估在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是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和該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折算為現值。減值虧損自產生的報告期間的綜合利潤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支出類別中扣除。

在每個報告期末就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而作出評核。倘該跡象存在，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僅在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已變動時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下應予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在產生的報告期間入賬綜合利潤表。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以下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人士為個人或其家庭的近親成員，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 (b) 該人士為下列任何條件適用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實體的僱員；
 - (vi) 該實體受(a)所指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和
 - (vii) (a)(i)所指個人對該實體具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物業、廠房和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和設備(油氣資產、資本性工程和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虧損列值。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和促使該資產達致作業狀態和地點作預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計成本。

在物業、廠房和設備開始運作後產生的支出(例如修理和保養)，一般自其產生期間的綜合利潤表內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則重大檢查的支出會在資產賬面值中撥充資本作為更換。倘須定期更換大部份物業、廠房和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份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和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乃按各物業、廠房和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殘餘值。電解鋁廠所用的廠房和機器，包括煉爐、用水系統、鋁電解槽和鑄件壓延機與建築物和結構物的可使用年期估計可至2030年。

其他物業、廠房和設備估計具有以下可使用年期：

租賃物業裝修	10至12年或按尚未屆滿的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廠房、機器、工具和設備	5至19年
傢俬和裝置	4至5年
建築物和結構物	10至30年

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

當物業、廠房和設備各部份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時，該項目的成本以合理基準在各部份分配，並對每部份獨立折舊。殘餘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法最少在每個財政年度末審核並在適當時調整。

物業、廠房和設備(包括最初確認的任何重大部份)在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的年度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停用損益乃是相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主要乃指在建的建築物和結構物，以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但並不計算折舊。成本包括工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和有關借款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竣工並準備使用時，即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和設備的適當類別。

油氣資產

本集團採用成效會計法核算油氣資產。本集團將油氣資產的初始收購成本予以資本化。初始收購成本的減值基於勘探經驗和管理層判斷來確認。當發現商業儲備時，收購成本會被轉入探明資產。成功勘探井的鑽井和裝備成本均歸類為開發費用，包括為延長資產的經濟年期而產生的續期和改進費用。不成功勘探井的成本和其他所有勘探費用在產生時支銷。

勘探井須在鑽井後一年以內完成對其經濟效益的評估。而由於需重大資本開支致令該井可以開始生產的探明可能有商業儲備的勘探井，在其重大資本開支取決於進一步勘探工作是否成功時繼續作資本化和作定期減值檢討。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和設備及折舊(續)

油氣資產(續)

油氣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折耗和任何減值虧損呈列。年期較牌照年期長或兩者相等的油氣資產的折舊和折耗乃按生產單位基準即按在有關期間的實際產量與油田的總估計剩餘儲量的比例估計。餘下儲量數據為截至牌照屆滿日期的估計數據加上有關期間的產量。可使用年期較牌照年期短的油氣資產乃按各資產介乎三年至十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在開始商業性生產前，與重大開發項目相關的成本不計算折耗，而與該等成本相對應的儲量在計算折耗時剔除。

探明資產的資本化收購成本，將根據估計探明總儲量單位按生產單位法逐項攤銷。

本集團估計未來油氣資產的拆卸費用，乃按照目前的法規和行業慣例規定經計及預期的拆卸方法並參考由內部或外部工程師所提供的估計後而進行。相關成本被資本化而負債被貼現。費用增長以在最初確認負債時有效的經信貸調整的無風險回報率確認。由於未能作出可靠的估計，在計算資產棄置責任結餘時並未包括市場風險溢價。

資本性工程

資本性工程乃指與本集團採礦活動有關的開發支出，獲結轉的程度以該等成本預期透過有關地區成功開發和生產或銷售而予以扣除各項為限。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指本集團在一項由本集團與澳洲維多利亞省電力局所訂立的供電協議(「**供電協議**」)的權益和本集團收到的勘探和評估資產、採礦資產和碳排放單位(「**排放單位**」)。

供電協議

供電協議訂明以固定電費為電解鋁廠提供穩定的電力供應，為期至2016年10月31日。供電協議以成本減累計攤銷(按供電合同期限以直線法計算撥備)和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董事每年審閱供電協議的賬面值，並根據需要作出調整，確保其賬面值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

勘探和評估資產

勘探和評估資產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勘探和評估資產包括進行地形和地質勘察、勘探鑽井、取樣和槽探以及與商業和技術可行性研究相關的活動而直接產生的成本，和為取得現有礦體的其他礦化物和拓展礦廠產量而產生的開支。於取得合法權勘探某區域前產生的勘探開支作為已產生開支撇銷。倘開採礦石的技術和商業可行性得到證實，則勘探和評估資產將採用生產單位法予以攤銷。

倘任何項目在評估階段被廢除，則有關開支總額將被撇銷。倘出現減值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並在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確認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資產(續)

採礦資產

採礦權乃採用生產單位法根據相關實體生產的計劃以及證實和概略礦儲量，按礦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排放單位

有關排放單位的會計政策列載於下文「政府補助金」一節。

剝採成本

作為採礦業務的一部份，本集團在其業務發展和生產階段中均會產生剝採(廢物清除)成本。在礦場開始生產前的發展階段產生的剝採(發展剝採)成本予以資本化，其後使用生產單位法在其可使用年內攤銷。發展剝採成本資本化會在礦場/礦區被用作管理層的擬定用途時停止。

在生產階段所產生的剝採成本一般視作會帶來兩大效益，即提升當期產量或提升礦石的未來可採性。倘效益為提升當期產量，則生產剝採成本按存貨生產成本的一部分入賬。而在滿足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倘效益為提升礦石的未來可採性，成本會確認為非流動資產(稱為剝採活動資產)：

- (a) 未來可能實現經濟利益(即提升礦體可採性)；
- (b) 可準確識別礦體(可採性將會提升)的組成部分；和
- (c) 能可靠計量有關提升可採性的成本。

倘未能達致所有條件，則生產剝採成本在產生時計入綜合利潤表的營運成本。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最初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在最初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賬款、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金融資產在最初確認時按公允價值加上因收購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定期買賣的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定期買賣是指須在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制定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隨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隨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和在最初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購入作為短期出售目的的金融資產乃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包括本集團訂立的並非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HKAS39)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除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定義見HKAS39)，否則衍生工具(包括已分開的內含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列值，而公允價值淨變動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該等公允淨值變動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而該等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確認。

在最初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乃在最初確認的日期和僅在符合HKAS 39的標準的情況下指定。

倘內含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體合約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並無密切關係，且主體合約並非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則主體合約的內含衍生工具分開入賬並以公允價值列值。該等內含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則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重估僅在主合約條款出現變動以致重大調整原應需要的現金流量或從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類別中分離的重新分類金融資產時方會進行。

貸款和應收賬款

貸款和應收賬款指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無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最初計量後，該等資產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計及任何購買折扣或溢價，且包括為實際利率的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因貸款和應收賬款減值產生的虧損分別在綜合利潤表內的融資成本和其他支出扣除。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指在上市權益投資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為該等非分類為持作買賣或非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隨後計量(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在最初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其未變現損益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直至該投資被終止確認為止，屆時累計損益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或直至該投資釐定為減值為止，屆時累計損益將由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收益或其他支出。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賺取的利息和股息分別列為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本集團評估在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和意向是否仍屬恰當。倘在極少數情況下，因市場不活躍而導致本集團不能買賣該等金融資產，且管理層有能力和有意向在可預見的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日，則本集團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就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而言，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允價值賬面值成為其新的攤銷成本，而已在權益確認的有關資產的任何先前收益或虧損均採用實際利率按其剩餘年期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按資產的剩餘年期攤銷。倘資產其後釐定為減值，則在權益列賬的有關金額將重新分類至綜合利潤表。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部份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部份)主要在以下情況下終止確認或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剔除：

- 從該資產獲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該資產獲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根據「傳遞」安排不容大幅延誤下向第三方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和(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絕大部份的風險和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份的風險和回報，惟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獲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傳遞安排，其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和回報與其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份的風險和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按本集團持續涉及的程度持續確認該被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該被轉讓資產的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和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和責任的基準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核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倘在最初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對能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有關資產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能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次對具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單項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或對不具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組合評估。若本集團認為不存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不論資產是否屬重大)出現減值，有關資產將撥入具同類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別內，由本集團組合評估資產組別的減值。組合減值評估不包括已進行單獨減值評估並已確認或持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

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計入尚未產生的任何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該金融資產融資時原來的實際利率(即在最初確認時使用的利率)折現。

該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或透過使用備抵賬予以扣減，而虧損則在綜合利潤表內扣除。利息收入持續以減少賬面值計量，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倘出現將來不可回收的情形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至本集團，貸款和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的撥備則會一併撇銷。

倘在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因一項在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備抵賬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撇銷數額其後收回，收回的數額則計入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支出。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或投資組別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投資出現減值時，則其成本(經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和攤銷)與當期公允價值的差額扣減任何以往在綜合利潤表內已扣除的減值虧損後的金額，自綜合全面利潤表中剔除，並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倘權益工具的投資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客觀證據將包括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值。「重大」乃針對投資的原成本作出評估，而「持續」則針對公允價值低於其原成本的期間而作出評估。倘出現減值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項投資先前在綜合利潤表內扣除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綜合全面利潤表中剔除，並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綜合利潤表撥回，而其公允價值在減值後的增加部份會直接在綜合全面利潤表中確認。

金融負債

最初確認和計量

金融負債在最初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和借貸或指定為對沖工具的有效對沖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如屬貸款和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隨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隨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和在最初確認後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

購入作為短期購回目的的金融負債乃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包括本集團訂立的並非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HKAS 39)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除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定義見HKAS 39)，否則已分開的內含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持作買賣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所收取的利息。

在最初確認後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乃在最初確認的日期和僅在符合HKAS 39的標準的情況下指定。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隨後計量(續)

貸款和借貸

在最初確認後，計息貸款和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輕微，此時則以成本值入賬)。有關收益和虧損在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實際利率進行攤銷過程在綜合利潤表確認。

攤銷成本計及任何購買折扣或溢價以及為實際利率的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內的融資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在負債責任解除或終止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款人以另一條款大致不相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訂，該交換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來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而各自賬面值的差額在綜合利潤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有強制執行法律權利以抵銷已確認款項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款，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且有關淨值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和對沖會計

最初確認和隨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一項內含衍生工具及一份電力對沖協議)管理其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最初在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在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列為負債。

符合HKAS 39所界定的衍生工具定義的商品購買合約的公允價值在綜合利潤表內的銷售成本扣除。按本集團預計買賣或使用要求就收款或交付非金融項目的目的而訂立和持續持有的商品合約按成本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和對沖會計(續)

最初確認和隨後計量(續)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列入綜合利潤表內，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份則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其後在被對沖項目影響損益賬時重新分類至綜合利潤表。

就對沖會計而言，本集團的對沖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用於對沖現金流量的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的預期交易，或未確認肯定承諾的外幣風險。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和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對沖的策略。文件記錄包括辨別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或交易、被對沖風險的性質和本集團將如何評核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抵銷被對沖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或被對沖風險應佔現金流量變動的有效性。該等對沖預期在達致抵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具高度效用，並持續受評核以釐定其是否在所指定的整段報告期間確實具備高度效用。

符合對沖會計法嚴格準則的對沖列賬如下：

-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份在綜合全面利潤表的對沖儲備內直接確認，而任何非有效部份即時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
- 已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金額在被對沖交易影響損益賬時(例如當被對沖金融收入或金融開支被確認或當預期銷售出現時)轉入綜合利潤表。倘被對沖項目乃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已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金額轉入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最初賬面值。
- 倘對沖工具到期或出售，終止或已行使而並無替代或滾轉(作為對沖策略的一部份)，或倘其作為對沖的指定已撤回，或當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的標準時，以往在綜合全面利潤表確認的金額仍保留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直至預期交易出現或符合外幣肯定承諾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和對沖會計(續)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

未指定作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根據對事實和情況(包括相關訂約現金流量)的評估分類為流動和非流動部份。

- 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之後的期間持有衍生工具作經濟性對沖(且並無應用對沖會計)時,衍生工具與相關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分成流動和非流動部份)。
- 與主體合約並無密切關係的內含衍生工具的分類與主體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
- 指定為及屬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的分類與相關被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僅當能作出可靠分配時,衍生工具方會分成流動和非流動部份。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除持作供轉售的出口貨品的成本按先進先出法釐定外,其餘成本均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和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和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預期達到完成和出售所牽涉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可知現金額和價值變動風險甚低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購入時一般具三個月以內的較短到期日,並減去須按要償還和構成本集團現金整體一部份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和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和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因過往事項而產生的現時責任(法定或推斷)和可能導致日後需要付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在能夠對責任金額作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

當貼現的影響屬重大時，已確認的撥備數額為在報告期末就履行責任所需的預計未來開支的現值，因時間流逝所產生的貼現值增加數額乃計入綜合利潤表的「融資成本」內。

長期僱員福利撥備乃就僱員過去提供的服務而估計的未來付款。其中將會考慮預計未來工資和薪金水平、僱員離職的過往紀錄和服務年期。預計未來付款以報告日期的市場收益率並盡可能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相近的幣值折算。

重整成本撥備乃為經營位於澳洲的電解鋁廠和煤礦中對受干擾地區作出的估計重整成本。本集團須將用地以原狀歸還予澳洲機關。本集團根據環保當局對用地進行檢討時所作的估計，定期就移除和清除的預期成本作出估計和撥備。

棄置成本撥備乃為棄置油氣資產而估計的成本。棄置成本撥備已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相關成本被資本化且負債被貼現。費用增長以在最初確認負債時有效的經信貸調整的無風險回報率確認。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和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賬外確認的所得稅項目已在損益賬外(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現時和過去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按預期向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的金額，根據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質已實行的稅率(和稅務法例)，並經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和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在報告期末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呈報目的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臨時差額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最初確認商譽或非業務合併的交易所涉及的資產或負債且進行該項交易時對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概無影響而產生者；和
- 就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額而言，撥回臨時差額的時間可予控制而臨時差額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可能會撥回者。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收抵免和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而確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按可動用以抵銷可扣減臨時差額、可動用的結轉未動用稅收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與可扣減臨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自最初確認非業務合併的交易所涉及的資產或負債且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概無影響而產生者；和
- 就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臨時差額而言，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限於在可預見的將來可能會撥回臨時差額和將出現可動用以抵銷臨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每個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減至再無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在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核，並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撥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而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根據在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質已實行的稅率(和稅務法例)按預期在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倘有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涉及相同的應課稅實體和相同的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來自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股息收入須按照當時的稅務條例和規例繳納預扣稅。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和收入數目能可靠地衡量時，收入按下列基準確認入賬：

- (a) 銷售貨品，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已轉予買方，同時本集團不再維持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管理或所售出貨品的實際控制權時確認；
- (b)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應用將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倘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c) 服務手續費，在已提供服務時確認；和
- (d)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已確立時確認。

租賃

除法定業權外，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和風險轉予本集團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在融資租賃開始時，租賃資產的成本按最低租賃款的現值作資本化，並與有關責任債務(不包括利息部份)一併入賬，以反映購買和融資。根據已資本化的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計入物業、廠房和設備內，並按租約年期與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之間的較短者計算折舊。該等租約的融資成本在綜合利潤表支取，藉此在租約年內定期產生一項固定支出。

透過屬融資性質的租購合同購入的資產乃按融資租賃入賬，但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和風險仍屬出租人的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均以直線基準按租約年期在綜合利潤表中支取。

經營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以直線基準按租約年期確認。

當租賃款無法在土地和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分配時，全部租賃款將作為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融資租賃計入土地和樓宇的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

基於股權支付

本公司設立了一個購股權計劃作為提供激勵和獎勵予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可基於股權支付方式收取酬金，藉此方式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換取權益工具的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就在2002年11月7日之後授出的權益而言，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權益在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或二項式模式釐定。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在符合表現和/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確認並在權益作出相應增加。每個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的程度和本集團對最終歸屬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綜合利潤表在某期間的支銷或貸記指該期間開始和結束時所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除了權益結算交易的歸屬須符合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的獎勵外，未有最終歸屬的獎勵，只要所有其他表現和/或服務條件符合，則不論是否符合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均視為歸屬而概不確認為開支。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被修訂，但只要符合獎勵的原有條款，將確認最低限額開支，猶如條款未經修訂。此外，任何增加基於股權支付交易的公允總值或在修訂日期計量對僱員有利的任何修訂，均予確認為開支。

倘權益結算獎勵被取消，將視之為在取消日期已歸屬，該獎勵任何尚未確認的開支即時予以確認。這包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以內而非歸屬條件尚未滿足的任何獎勵。然而，倘被取消獎勵由新獎勵所取代，並在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被取消獎勵和新獎勵均視為猶如原有獎勵的修訂(誠如前一段所述)。

當購股權於歸屬期後失效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款額會轉回至保留溢利。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在計算每股盈利時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例，供款金額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個百分比計算，並在供款成為應付時在綜合利潤表內支取。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一個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的僱主供款部份全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的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各自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根據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成為應付時在綜合利潤表內支取。

本集團為澳洲電解鋁廠的僱員在其退休、殘疾或亡故時提供僱員福利。該福利包括界定福利計劃和界定供款計劃。界定福利計劃按照僱員服務年資和最後平均薪酬提供定額福利。界定供款計劃向合資企業管理人收取固定供款，而合資企業管理人的法定或推定責任只限於該等供款。有關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並按當日的退休基金資產和任何未確認過往服務成本的現值計量。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每年由獨立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信託法根據報告日期的預計未來付款(源自基金)計算。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開支。

此外，本集團亦為該等合資格參與的印尼僱員推行界定福利計劃。本集團利用精算技術預計單位信託法確定其界定福利責任的現時價值。貼現率乃參考根據地方政府債券(其到期日與本集團界定福利責任的年期相近)於報告期末的市場收益率釐定。該計算由合資格精算師進行。

界定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金額(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的影響(淨利息除外)和計劃資產的回報(淨利息除外))即時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並相應在該等金額產生期間在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或計入保留溢利。重新計量金額不會在其後期間重新列入損益。

結轉的有薪年假

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聘用合同每年向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在若干情況下，在報告期末仍未動用的任何有薪年假獲准予以結轉，並由有關僱員在下一年度享用。就附屬公司僱員在年內賺取和結轉的有薪年假的預計未來成本在報告期末列作應計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製造符合規定的資產(即需在一段較長時間方能達致預定可使用狀態或可用於銷售的資產)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將被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份。當資產大致上可供預定使用狀態或可用於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在用於符合規定的資產開支前,將專項借貸用作暫時性投資獲取的投資收入從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期間作為開支。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用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和其他成本。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在有合理保證將收取補助金和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金是關於一項支出項目時,則在該成本被確認為支出時有系統地在相關期間內將補助金確認為收入,以擬作補償。

本集團為澳洲碳定價機制下的責任實體,該機制自2012年7月1日起生效。由於清潔能源法案的出臺,本集團收到來自澳洲政府的排放單位。排放單位數目乃根據電力合約計算(定義見財務報表附註27)。排放單位包括補助的碳單位和購買的碳單位。在首三年內,排放單位的價格由澳洲政府定制。其後,價格由第二市場釐定。本集團每年可獲授予兩次補助的碳單位,並須在合規期內交回與其實際排放量相等的排放單位。

本集團已採用賬面值法計算排放單位,因此撥備乃基於本集團已獲得可用於計算排放單位的排放單位賬面值作出。已收到的排放單位分類為無形資產,並按成本入賬。補助的碳單位初步按其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相應地計入遞延收入。購買的碳單位在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交回排放單位的責任產生的撥備於排放時確認。排放成本計入綜合利潤表中的銷售成本內,而遞延收入自銷售成本中扣除,與所產生的排放成本對應。購買的碳單位未予攤銷,但當發生突發事件時須進行減值測試。

財務報表附註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即本公司的功能和呈報貨幣。本集團內的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各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最初按交易日各自功能貨幣的匯率換算。以外幣為計價單位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使用有關功能貨幣在報告期末的匯率再換算。所有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差額撥入綜合利潤表處理。

按外幣歷史成本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且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再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換而言之，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已確認的項目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其匯兌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資企業、共同經營和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為非港元的貨幣。在報告期末，有關實體的資產與負債以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而利潤表則以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在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在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特定海外業務的在綜合全面利潤表的部份已在綜合利潤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和共同經營的現金流量乃按現金流量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在年內海外附屬公司和共同經營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乃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和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相應披露和或然負債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後果。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除了作出估計外，還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內所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需要本集團就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方法作判斷。本集團根據當時稅務規定，仔細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作出稅項撥備。此外，遞延稅項資產按可能出現可供動用可扣減臨時差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而予以確認。此舉需要就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方法作重大判斷，亦需作出評估是否有充足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能性。

僱員福利 – 基於股份支付

對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估值，須判斷股價預期的波動幅度、估計所派付的股息、購股權有效期內的無風險回報率和預計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倘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數目的實際結果與過往估計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出現偏差，其差額會影響有關購股權在剩餘歸屬期的綜合利潤表。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不能自活躍市場取得，則使用估值法釐定。該等模式的投入在可能情況下乃自可觀察市場取得，惟倘不可行，則確定公允價值時需作出一定判斷。有關判斷包括投入的考慮因素，如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和波動性。有關該等因素假設的變化可能影響金融工具的呈報公允價值。

對本集團持有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實體採用權益入賬法

本集團認為儘管其所擁有的Alumina投票權少於20%，但仍對Alumina具有重大影響，原因是本集團為Alumina的單一最大股東，擁有8.40%股本權益。此外，本公司的一名董事亦為Alumina的董事。彼參與決策Alumina的主要財務和營運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

在報告期末有關未來和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的主要假設，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需作出重大調整，論述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此釐定須估計商譽所分配現金產生單位的在用價值。估計在用價值須本集團估計預期來自該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和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油氣儲備和礦產儲備

對油氣和採礦業務最重要的估計乃關於油氣儲量和礦產儲量和未來開發、收購價分配、重整成本和棄置成本撥備，以及關於若干油氣儲備和礦產儲量收入和支出的估計。實際數量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和假設。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和34。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就所有非金融資產評估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其他非金融資產在有跡象顯示賬面值或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減值，可收回金額乃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從類似資產經公平磋商進行受約束銷售交易可得的數據或可觀察的市價減出售該項資產的遞增成本計算。當計算在用價值時，管理層會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有關進一步詳情載列在財務報表附註13、20和21。

貸款和應收賬款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貸款／應收賬款是否存在任何客觀的減值證據。為釐定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本集團會考慮多項因素，如債務人可能無力償債或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以及拖欠或嚴重逾期還款。當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則按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過往的虧損經驗來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和時間。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定期參考本集團存貨的賬齡分析和預期日後貨品可售性的預測並根據管理層經驗和判斷來審閱存貨的賬面值。根據是項審閱，倘若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存貨撇減。由於科技日新月異，加上市場和經濟環境以及客戶喜好不斷轉變，實際的貨品可售性有別於估計者，而是項估計的差別可能影響損益。在2013年12月31日，已就存貨確認減值虧損6,125,000港元(2012年：3,732,000港元(經重列))。

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續)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而確認，以可能有和用作抵銷虧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管理層須根據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的時間和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和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類報告經營分類：

- (a) 電解鋁分類，包括經營電解鋁廠，其在澳洲從事採購氧化鋁和生產鋁錠業務；
- (b) 煤分類，包括在澳洲營運煤礦和銷售煤；
- (c) 進出口商品分類，包括在澳洲出口多項商品，例如鋁錠、煤、鐵礦石、氧化鋁和銅；和進口其他商品和製成品，例如鋼、汽車和工業用電池和輪胎；和
- (d) 原油分類，包括在印尼和中國經營油田和銷售石油。

管理層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類的業績分別進行監控，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和表現評估。分類表現乃根據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報告分類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與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股息收入、與營運無關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虧損)和資產減值，以及總部和企業的支出。

分類資產不包括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可收回稅項、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衍生金融工具、銀行和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款、債券債務、遞延稅項負債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2013年	電解鋁	煤	進出口商品	原油	總計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065,424	735,350	37,198,353	320,056	39,319,183
其他收入	152,866	8,060	50,562	5,104	216,592
	1,218,290	743,410	37,248,915	325,160	39,535,775
分類業績	93,186	(104,675)	397,326	(145,684)	240,153
對賬：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400,198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1,777,308)*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23,233)#
未分配開支					(497,499)
未分配融資成本					(731,087)
應佔的溢利/(虧損)：					
聯營公司					(102,839)
一間合資企業					360,891
除稅前虧損					(2,130,724)
分類資產	1,280,489	1,711,497	2,742,037	6,117,463	11,851,486
對賬：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4,060,832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					2,231,903
未分配資產					9,741,760
資產總額					27,885,981
分類負債	596,611	362,648	703,931	617,444	2,280,634
對賬：					
未分配負債					13,943,965
負債總額					16,224,599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和攤銷	95,133	96,026	703	193,736	385,598
未分配款項					2,873
					388,471
在綜合利潤表撥回的減值虧損	—	—	(3,874)	—	(3,874)
資本開支	16,275	1,021,465	697	1,593,673	2,632,110
未分配款項					14,033
					2,646,143**

* 與原油分類有關的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與煤分類有關的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和其他資產(但不包括排放單位)。

財務報表附註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2012年	電解鋁	煤 經重列	進出口商品	原油 經重列	總計 經重列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221,804	475,883	40,545,197	504,548	42,747,432
其他收入	82,924	33,606	39,927	1,626	158,083
	1,304,728	509,489	40,585,124	506,174	42,905,515
分類業績	70,464	7,361	558,601	(168,779)	467,647
<i>對賬：</i>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430,147
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1,502,000)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21,289) *
未分配開支					(127,430)
未分配融資成本					(769,635)
應佔的溢利／(虧損)：					
一間聯營公司					(181,893)
一間合資企業					608,767
除稅前虧損					(1,095,686)
分類資產	1,429,355	767,704	2,248,289	6,136,890	10,582,238
<i>對賬：</i>					
在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825,041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					1,924,829
未分配資產					11,975,404
資產總額					26,307,512
分類負債	659,996	223,446	590,829	303,178	1,777,449
<i>對賬：</i>					
未分配負債					11,183,349
負債總額					12,960,798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和攤銷	93,233	28,167	792	138,441	260,633
未分配款項					7,720
					268,353
在綜合利潤表撥回的減值虧損	—	—	(13,498)	—	(13,498)
資本開支	12,514	148,878	1,020	791,289	953,701
未分配款項					2,473
					956,174 **

* 與煤分類有關的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和其他資產(但不包括排放單位)。

財務報表附註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中國	33,109,633	35,644,528
澳洲	1,522,259	1,743,497
歐洲	1,157,921	1,343,110
美洲	24,908	72,645
其他亞洲國家	3,497,645	3,855,324
其他	6,817	88,328
	39,319,183	42,747,432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香港	4,925	81,555
中國	6,829,751	6,977,843
澳洲	3,786,320	1,317,740
哈薩克斯坦	2,250,652	1,947,740
其他亞洲國家	641,885	716,683
	13,513,533	11,041,561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惟不包括其他資產、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和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5,110,400,000港元(2012年：5,760,111,000港元)乃來自對進出口商品分類的某一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乃指扣除退貨和貿易折扣後在年內出售貨物的發票淨值。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收入			
銷售商品：			
電解鋁		1,065,424	1,221,804
煤		735,350	475,883
進出口商品		37,198,353	40,545,197
原油		320,056	504,548
		39,319,183	42,747,432
其他收入和收益			
利息收入		119,663	273,709
服務手續費		48,049	39,284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時自權益轉撥)	22	9,524	—
現金流量對沖(自權益轉撥)		187,742	—
衍生金融工具		225,781	213,305
出售廢料		6,751	6,025
其他		19,280	55,907
		616,790	588,230
		39,935,973	43,335,662

財務報表附註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已售存貨成本*		38,835,582	42,030,817
折舊	13	287,849	212,185
其他資產攤銷	16	98,848	55,550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4	1,774	618
勘探和評估成本**		799	—
土地和建築物的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		30,842	25,361
核數師酬金		13,237	9,97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工資和薪金		370,714	317,583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37, 38(b)	1,08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53	2,815
長期僱員福利撥備	34	10,639	80,080
		385,486	400,478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淨額**		702	65,70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52,789	(3,476)
撇減／(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393	(4,41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25	(3,874)	(9,084)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允價值收益(自權益轉撥)	27	(198,038)	(19,511)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13	1,777,308	—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16	23,233	21,28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22	(9,524)	—
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20	—	1,502,000
購回定息優先票據虧損**	33	91,498	—
購買定息優先票據虧損**	33	2,052	2,722

* 年內的已售存貨成本中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存貨撥備、折舊以及供電協議的攤銷，合共490,182,000港元(2012年：477,710,000港元(經重列))。此數額亦在上文其各自支出中分別披露。

** 此等數額已包括在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支出淨額」內。

財務報表附註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年內董事的酬金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袍金：		
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	635	8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1,385	1,075
	2,020	1,883
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和實物福利	10,442	11,016
花紅	11,441	19,201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1,08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7	239
	23,190	30,456
	25,210	32,339

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一名董事因其對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該等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在授出日期釐定，並在歸屬期間在綜合利潤表內扣除，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內的有關數額亦包含在上述披露資料內。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3年	2012年
范仁達	395	375
高培基	370	350
胡衛平 ¹	250	—
蟻 民	370	350
	1,385	1,075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12年：無)。

¹ 在2012年12月31日獲委任

財務報表附註

7.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

	袍金	薪金、津貼 和實物福利	花紅	權益結算 購股權開支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酬金
2013年						
執行董事：						
郭炎 ⁴	—	528	—	1,080	8	1,616
曾晨	—	4,202	5,134	—	15	9,351
郭亭虎	—	2,946	3,975	—	189	7,110
李素梅	—	2,766	2,332	—	15	5,113
	—	10,442	11,441	1,080	227	23,190
非執行董事：						
居偉民 ²	125	—	—	—	—	125
邱毅勇	170	—	—	—	—	170
田玉川	170	—	—	—	—	170
黃錦賢	170	—	—	—	—	170
張極井 ⁵	—	—	—	—	—	—
	635	—	—	—	—	635
	635	10,442	11,441	1,080	227	23,825
2012年						
執行董事：						
孫新國 ³	—	1,620	2,160	—	9	3,789
曾晨	—	4,041	10,216	—	14	14,271
郭亭虎	—	2,985	4,050	—	202	7,237
李素梅	—	2,370	2,775	—	14	5,159
	—	11,016	19,201	—	239	30,456
非執行董事：						
秘增信 ¹	—	—	—	—	—	—
居偉民 ²	208	—	—	—	—	208
邱毅勇	150	—	—	—	—	150
田玉川	150	—	—	—	—	150
黃錦賢	150	—	—	—	—	150
張極井	150	—	—	—	—	150
	808	—	—	—	—	808
	808	11,016	19,201	—	239	31,264

1 在2012年3月1日辭任

2 在2012年3月1日獲委任並在2013年7月22日辭任

3 在2012年9月1日辭任

4 在2013年7月22日獲委任

5 在2013年9月18日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7.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張極井先生選擇不收取本集團任何袍金，而居偉民先生選擇不收取2013年7月1日至2013年7月2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的袍金。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秘增信先生選擇不收取本集團任何袍金。

除上述者外，在2012年和2013年，概無作出安排而董事據此已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8. 五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位(2012年：四位)董事和兩位(2012年：一位)高級管理人員。該等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而該等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2013年	2012年
薪金、津貼和實物福利	4,039	1,536
花紅	2,755	2,375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4	67
	7,038	3,978

9.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銀行和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273,781	206,770
定息優先票據的利息支出淨額	429,528	521,802
融資租賃的利息支出	4,872	528
非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708,181	729,100
定息優先票據的攤銷	18,860	23,027
	727,041	752,127
其他融資費用：		
因時間流逝所產生撥備的貼現值增加(附註34)	3,005	13,032
其他	1,041	4,476
	731,087	769,635

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本年度 – 香港	—	—
本年度 – 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50,396	213,810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021	(267)
遞延(附註35)	(582,287)	(8,280)
本年度稅項總支出／(抵免)	(527,870)	205,263

本年度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評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的法定稅率為16.5%(2012年：16.5%)。由於本集團本年度內在
香港並無應評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2年：無)。

在其他地區的應評稅溢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澳洲：本年度內在澳洲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當地法定稅率30%(2012年：30%)作出澳洲利得稅計提。

印尼：適用於在印尼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稅率為30%(2012年：30%)。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須就其擁有在印
尼的油氣資產的分成權益按14%(2012年：14%)的實際稅率繳付分公司稅。

中國：本集團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繳付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12年：25%)。由於本集團本年度內在
中國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2012年：無)。

根據HKAS 12「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按預期在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續)

適用於利用香港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虧損的稅項支出／(抵免)與利用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抵免)對賬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2,130,724)	(1,095,686)
按16.5%(2012年：16.5%)的香港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51,570)	(180,788)
其他地方較高利潤稅率	(158,331)	93,674
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調整	4,021	(267)
聯營公司和一間合資企業應佔溢利和虧損	(42,579)	(70,434)
無須繳稅的收入	(153,002)	(55,166)
不可扣稅的費用	150,602	375,684
未確認稅項虧損	22,989	42,56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的稅項支出／(抵免)	(527,870)	205,263

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資企業稅項142,046,000港元(2012年：341,400,000港元(經重列))在綜合利潤表中計入「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虧損)」。

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可用作抵銷產生該虧損的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所得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數額合共為378,346,000港元(2012年：238,186,000港元)。就在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而言，該虧損可用作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的最長期限為五年。由於相關公司持續多年虧損，並認為不大可能會產生可抵銷該等稅項虧損的應課稅溢利，故未就相關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1.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在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本集團虧損1,465,436,000港元(2012年：1,283,923,000港元(經重列))當中，虧損1,295,427,000港元(2012年：95,745,000港元)已在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附註38(b))。

12.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年度虧損1,465,436,000港元(2012年：1,283,923,000港元(經重列))和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867,380,574(2012年：7,865,737,149)股計算。

由於截至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數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未就該等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數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和設備(續)

本集團

2012年	經重列								
	油氣資產	永久業權 土地	租賃物業 裝修	汽車、 廠房、機器、 工具和設備	傢私和 裝置	建築物和 結構物	資本性 工程	在建工程	總值
成本：									
在1月1日	4,574,124	10,939	4,046	1,637,406	14,727	518,814	48,418	1,105,049	7,913,523
添置	185,644	14,068	212	25,722	1,600	16,915	91,475	576,990	912,626
出售/撇銷	(67,328)	—	—	(19,270)	(32)	—	—	—	(86,630)
轉撥	27,611	—	—	—	—	—	—	(27,611)	—
匯兌調整	14,373	115	20	34,639	—	10,396	220	15,433	75,196
在12月31日	4,734,424	25,122	4,278	1,678,497	16,295	546,125	140,113	1,669,861	8,814,715
累計折舊和減值：									
在1月1日	491,203	—	3,362	930,025	9,348	290,963	11,700	—	1,736,601
年內折舊(附註6)	130,543	—	404	56,261	4,339	20,638	—	—	212,185
出售/撇銷	—	—	—	(16,604)	(31)	—	—	—	(16,635)
匯兌調整	659	—	14	19,173	—	6,373	—	—	26,219
在12月31日	622,405	—	3,780	988,855	13,656	317,974	11,700	—	1,958,370
賬面淨值：									
在12月31日	4,112,019	25,122	498	689,642	2,639	228,151	128,413	1,669,861	6,856,345

在2013年12月31日，根據一間獨立油氣諮詢公司發出的儲量報告，海南－月東區塊的商業儲量同比大幅減少。因此，本集團評估油氣資產在2013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減少。因此，本集團將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4,892,650,000港元，並將減值虧損1,688,770,000港元在綜合利潤表內扣除。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該等資產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的在用價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該等資產特定風險調整並按除稅前折現率13.22%折現。

此外，由於年內鑽探計劃的變動，本集團就Seram區塊的若干油氣資產悉數撇銷88,538,000港元，並在綜合利潤表內扣除。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該等資產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的在用價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該等資產特定風險調整並按除稅前折現率14.55%折現。

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和設備(續)

在評估潛在減值資產的賬面值是否需減值時，會比較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資產單獨地或以現金產生單位的一部份來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乃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除非與潛在買家正進行談判，否則通常難以取得資產的公允價值的資料。故此，除另有說明外，上述用以評估減值支出的可收回金額為在用價值。

本公司

	租賃物業裝修	汽車和設備	總值
2013年			
成本：			
在1月1日	1,339	3,329	4,668
添置	39	762	801
在12月31日	1,378	4,091	5,469
累計折舊：			
在1月1日	1,017	2,774	3,791
年內折舊	178	463	641
在12月31日	1,195	3,237	4,432
賬面淨值：			
在12月31日	183	854	1,037
2012年			
成本：			
在1月1日	1,328	3,302	4,630
添置	11	27	38
在12月31日	1,339	3,329	4,668
累計折舊：			
在1月1日	743	2,218	2,961
年內折舊	274	556	830
在12月31日	1,017	2,774	3,791
賬面淨值：			
在12月31日	322	555	877

財務報表附註

14. 預付土地租賃款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在1月1日的賬面值	24,111	—
添置	1,112	24,729
年內攤銷(附註6)	(1,774)	(618)
匯兌調整	703	—
在12月31日的賬面值	24,152	24,11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的流動部份(附註23)	(1,330)	(1,237)
非流動部份	22,822	22,874

租賃土地位於中國遼寧省內，並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15. 商譽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成本：		
在1月1日和12月31日	341,512	341,512
累計減值：		
在1月1日和12月31日	316,830	316,830
賬面淨值：		
在12月31日	24,682	24,682

商譽減值測試

在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商譽與進出口商品現金產生單位(為報告分類)有關。

進出口商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計算基準，使用根據高級管理層已批准的五年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增長率2%來推算的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乃經參考澳洲長期消費者物價指數和業務性質而釐定)來進行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除稅前折現率為16.35%(2012年：16.21%)。

財務報表附註

16. 其他資產

本集團

非流動資產

2013年	附註	供電協議	採礦資產	勘探和 評估資產	總值
成本：					
在1月1日		1,039,777	82,362	150,681	1,272,820
重整成本撥備的變動	34	—	—	(7,608)	(7,608)
添置		—	6,101	17,088	23,189
收購一項合約安排	39	—	661,845	109,993	771,838
轉撥		—	20,269	(20,269)	—
在12月31日		1,039,777	770,577	249,885	2,060,239
累計攤銷和減值：					
在1月1日		841,392	73,267	1,176	915,835
年內攤銷	6	51,804	47,044	—	98,848
收購一項合約安排	39	—	29,680	—	29,680
年內減值	6	—	—	23,233	23,233
在12月31日		893,196	149,991	24,409	1,067,596
賬面淨值：					
在12月31日		146,581	620,586	225,476	992,643

由於經濟環境嚴峻，全球鋼需求疲弱和冶金煤供過於求導致年內煤價下跌。CMJV的開採計劃因此有所變動。就此，本集團在年內已對若干勘探和評估資產作出減值，總額為23,233,000港元，並在綜合利潤表內扣除。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該等資產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的在用價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該等資產特定風險調整並按除稅前折現率13.36%折現。

財務報表附註

16. 其他資產(續)

本集團(續)

非流動資產(續)

2012年	附註	供電協議	採礦資產	勘探和 評估資產	總值
成本：					
在1月1日		1,017,302	77,809	96,405	1,191,516
重整成本撥備的變動		—	—	36,154	36,154
添置		—	2,833	15,986	18,819
匯兌調整		22,475	1,720	2,136	26,331
在12月31日		1,039,777	82,362	150,681	1,272,820
累計攤銷和減值：					
在1月1日		772,387	48,458	—	820,845
年內攤銷	6	51,925	3,625	—	55,550
年內減值	6	—	20,114	1,175	21,289
匯兌調整		17,080	1,070	1	18,151
在12月31日		841,392	73,267	1,176	915,835
賬面淨值：					
在12月31日		198,385	9,095	149,505	356,985

流動資產

排放單位

	2013年	2012年
成本：		
在1月1日	194,970	—
添置	329,690	194,970
年內已動用款項	(340,445)	—
在12月31日	184,215	194,970

財務報表附註

1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13年	2012年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73,133	173,13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5,057,663	9,042,64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776,509)	(78,227)
	12,454,287	9,137,549
減值	(2,379,478)	(1,175,151)
	10,074,809	7,962,398

與附屬公司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和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計入上文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被視為向附屬公司提供的準權益貸款。

本公司在2013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和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SEA W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處女群島」)／香港	1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Starbest Venture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Star Elite Venture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Resources Finance (2007) Limited (「CR Finance」)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融資
間接持有				
Feston Manufacturing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0,000美元	100	暫無營業
新瑞木業有限公司	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永霖(國際)木業有限公司	香港	60,000,000港元	100	暫無營業

財務報表附註

1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和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Global Enterprises (HK)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Maxpower Resource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New Highland Petroleum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Toplight Resource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Resources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377,650,000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Portland Holdings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96,791,454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Australia (Portland)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45,675,119 澳元	100	電解鋁
CITIC Portland Surety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Nominees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Portland Finance 1 Pty Limited (「CPF1」)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融資
CITIC (Portland) Nominees I Pty Limited *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Portland) Nominees II Pty Limited *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Nominees Pty Limited Partnership	澳洲維多利亞省	6,693,943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1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和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CITIC Australia Coal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220,605,959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Australia Coal Exploration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2,845,375 澳元	100	勘探、 開發煤礦和 開採煤
CITIC Australia Coppabella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5,000,002 澳元	100	開採和 生產煤
CITIC Olive Downs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99,958 澳元	100	勘探和 開發煤礦
CITIC Bowen Basin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378,353 澳元	100	勘探和 開發煤礦
CITIC Capricorn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9,549 澳元	100	勘探和 開發煤礦
CITIC Moorvale West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08,333 澳元	100	勘探和 開發煤礦
CITIC West/North Burton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34,238 澳元	100	勘探和 開發煤礦
CITIC West Rolleston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96,390 澳元	100	勘探和 開發煤礦
CITIC West Walker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91,812 澳元	100	勘探和 開發煤礦

財務報表附註

1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和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CITIC Mining Equipment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 澳元	100	設備租賃
CITIC Australia Trading Pty Limited (「CATL」)	澳洲維多利亞省	4,710,647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Australia Commodity Trading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500,002 澳元	100	進出口商品和製成品
CATL Sub-holdings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Autoparts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00 澳元	100	進口輪胎
Tyre Choice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1 澳元	100	暫無營業
CITIC Batteries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暫無營業
CITIC Nickel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Nickel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勘探和開發鎳礦
CITIC Nickel International Pty Limited	澳洲維多利亞省	2 澳元	100	勘探和開發鎳礦
北京千泉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 +}	中國	人民幣 1,243,173 元	100	諮詢

財務報表附註

1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和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北京怡信美城商務 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 +}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諮詢
Cogent Asset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Petrochemical Investment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Group Smart Resource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Indonesia Energy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Seram Energy Limited	處女群島/印尼	1美元	100	勘探、開發和 營運油田
中信海月能源有限公司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天時集團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10,000,000港元	90	勘探、開發和 營運油田
CITIC Liaobin Investment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17.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和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中信遼濱能源(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中信石油天然氣 控股有限公司	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Renowned Nation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KBM Energy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Netherlands Energy Coöperatief U.A.	荷蘭／香港	100歐羅	100	投資控股
Perfect Vis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KAZCITIC Investment LLP	哈薩克斯坦	682,705,099 堅戈	100	持有物業
宏意投資有限公司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中信石油技術開發(北京) 有限公司 ^{# +}	中國	100,000美元	100	石油技術開發
CITIC PNG Investments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TIC PNG Energy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Splendor Venture Limited	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該兩間公司共同擁有 CITIC Nominees Pty Limited Partnership，而 CITIC Nominees Pty Limited Partnership 則擁有 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 合營項目(「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權益。

法定財務報表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全球網絡成員公司所審核。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18. 在共同經營的投資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以下共同經營中擁有權益：

- (a) 在Seram區塊相關石油分成合同的51%分成權益；和
- (b) 有關在海南－月東區塊進行勘探、開發和生產石油的石油合同（經補充）。

19. 其他合約安排的權益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以下合約安排中擁有權益：

- (a) 在電解鋁廠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電解鋁）的22.5%參與權益；
- (b) 在Portland電解槽廢料處理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電解槽廢料處理）的16%參與權益；
- (c) 在CMJV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採礦和售煤）的14%參與權益；
- (d) 在CB Exploration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50%參與權益；
- (e) 在Olive Downs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10%參與權益；
- (f) 在Capricorn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15%參與權益；
- (g) 在Moorvale West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10%參與權益；
- (h) 在West / North Burton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13.335%參與權益；
- (i) 在West Rolleston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10%參與權益；
- (j) 在West Walker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15%參與權益；和
- (k) 在Bowen Basin Coal的營運（其主要業務為勘探煤）的15%參與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19. 其他合約安排的權益(續)

上文(a)、(b)和(d)所述的合約安排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全球網絡成員公司所審核。

年內，本集團收購CMJV額外7%的參與權益，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內。

本集團在電解鋁廠合營項目所擁有的資產淨額權益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有關分類呈列如下：

	2013年	2012年
非流動資產	2,050,409	2,100,209
流動資產	100,277	115,393
流動負債	(139,292)	(134,889)
非流動負債	(331,898)	(479,561)
按比例應佔用於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資產淨額	1,679,496	1,601,152

本集團在餘下合約安排所擁有的合併資產淨額權益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有關分類呈列如下：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855,777	456,764
流動資產	192,668	126,122
流動負債	(136,672)	(112,793)
非流動負債	(87,032)	(536)
按比例應佔用於餘下合約安排的資產淨額	824,741	469,557

20.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應佔資產淨額	4,188,574	2,237,233
收購產生的商譽	1,374,258	1,089,808
	5,562,832	3,327,041
減值*	(1,502,000)	(1,502,000)
	4,060,832	1,825,041
上市股份的市值	2,518,578	1,013,996

* 該減值與本集團在中信大錳(定義見下文)的投資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20.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本集團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Alumina #	澳洲	20,436,000,000 港元	8.40	投資控股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	百慕達／香港	302,479,500 港元	38.98	投資控股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全球網絡成員公司所審核

年內，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286,940,000 澳元(2,304,929,000 港元)合共收購Alumina 8.40% 權益。Alumina 是一間在澳洲證券交易所(「澳交所」)和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具領導地位的澳洲公司。

本集團在Alumina 和中信大錳的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Alumina 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在全球的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經營擁有重要的權益。Alumina 被視為本集團一間重要的聯營公司，並使用權益法入賬。下表顯示Alumina 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和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對賬：

	2013 年
流動資產	372,840
非流動資產	25,075,248
流動負債	(478,920)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賬款和其他應付款以及撥備)	(847,080)
非流動負債	(4,680)
資產淨額	24,117,408
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投資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的比例	8.4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額(扣除商譽)	2,025,862
收購產生的商譽	284,450
投資的賬面值	2,310,312

財務報表附註

20.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列示自本集團可對Alumina行使重大影響力當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間(「有關期間」)Alumina的營運業績：

	有關期間
收入	2,340
溢利	64,071
其他全面收入	—
全面收入總額	64,071

中信大錳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錳礦開採、礦石加工和下游加工業務。中信大錳亦被視為本集團的一間主要聯營公司，並使用權益法入賬。下表顯示中信大錳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和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對賬：

	2013年	2012年
流動資產	3,639,985	4,136,016
非流動資產	7,100,267	6,703,897
流動負債	(2,935,845)	(3,279,251)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賬款和其他應付款以及撥備)	(2,289,926)	(1,770,019)
非流動負債	(804,687)	(813,315)
資產淨額	4,709,794	4,977,328
非控股股東權益	(218,979)	(295,335)
	4,490,815	4,681,993
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投資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的比例	38.98%	38.98%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額和投資的賬面值	1,750,520	1,825,041

財務報表附註

20.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收入	2,915,756	2,986,444
應佔本年度虧損：		
中信大錳股東	(277,632)	(466,631)
中信大錳非控股股東權益	(74,443)	(101,950)
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中信大錳股東	66,062	23,821
中信大錳非控股股東權益	(1,913)	2,064

21.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應佔資產淨額	3,631,838	3,324,764
減值	(1,399,935)	(1,399,935)
	2,231,903	1,924,829

本集團合資企業在2013年12月31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本集團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CCEL	加拿大	1美元	50	投資控股

本集團在CCEL的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本集團擁有CCEL 50%股本權益。CCEL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哈薩克斯坦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石油以及提供油田相關服務。根據HKAS 31「在合資企業的權益」（過渡至HKFRS 11之前），本集團在CCEL的權益被分類為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而本集團按比例分佔CCEL和其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收入、收益和支出已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採納HKFRS 11後，本集團已釐定CCEL為合資企業，並須就其在CCEL的股權使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21.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應用HKFRS 11的量化影響概述如下：

對綜合利潤表的影響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減少			(5,686,532)
銷售成本減少			2,467,625
毛利減少			(3,218,907)
其他收入和收益增加			852
銷售和分銷成本減少			1,953,844
一般和行政費用減少			213,419
其他支出淨額增加			(2,579)
融資成本減少			75,221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增加			608,767
除稅前溢利減少			(369,383)
所得稅減少			333,343
對本年度溢利的淨影響			(36,040)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溢利減少			36,040
對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和每股虧損的淨影響			—
對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影響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	
物業、廠房和設備減少	(7,177,578)		(7,540,610)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增加	1,924,829		1,339,183
存貨減少	(323,411)		(335,034)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466,509)		(344,993)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增加	2,563,021		3,396,756
可收回稅項減少	(97,318)		(12,515)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減少	(133,102)		(322,339)
應付賬款減少	141,249		188,470
應付稅項減少	71,849		361,793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減少	518,851		534,112
撥備減少	752,636		422,117
銀行和其他借貸減少	965,735		963,094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972,453		1,047,643
對權益的淨影響	(287,295)		(302,323)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權益減少	287,295		302,323
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的淨影響	—		—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量淨額減少			(1,036,87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減少			1,133,84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減少			91,607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88,568

財務報表附註

21.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下表顯示 CCEL 和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和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對賬：

	2013年	2012年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536,341	266,204
其他流動資產	3,020,501	2,511,498
流動資產	3,556,842	2,777,702
非流動資產	13,082,367	14,466,510
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6,323,141)	(5,973,838)
其他流動負債	(1,686,191)	(1,539,084)
流動負債	(8,009,332)	(7,512,922)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以及撥備)	(304,244)	(1,931,470)
非流動負債	(3,331,365)	(3,375,572)
資產淨額	4,994,268	4,424,248
非控股股東權益	(530,462)	(574,590)
	4,463,806	3,849,658
本集團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50%	50%
本集團分佔一間合資企業資產淨額和投資賬面值	2,231,903	1,924,82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收入	11,169,635	11,373,064
利息收入	3,732	4,566
折舊和攤銷	(2,128,714)	(1,866,002)
利息支出	(92,307)	(91,732)
所得稅	(286,176)	(666,687)
本年度溢利歸屬於：		
CCEL 股東	721,782	1,217,534
CCEL 非控股股東權益	40,213	72,080
其他全面收入歸屬於：		
CCEL 股東	(107,634)	(46,241)
CCEL 非控股股東權益	(5,655)	(3,190)

財務報表附註

22.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非流動權益投資：		
澳洲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1,820	26,047

上述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而釐定。

年內，自綜合全面利潤表重新分類至綜合利潤表的本公司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為9,524,000港元(2012年：無)(附註5)。

23.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2013年	2012年
預付款項	247,172	283,683	149	97,356
預付土地租賃款的流動部份(附註14)	1,330	1,237	—	—
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804,160	3,491,443	11,418	5,501
	3,052,662	3,776,363	11,567	102,857
列為流動資產部份	(2,612,248)	(3,388,573)	(11,567)	(102,857)
非流動部份	440,414	387,790	—	—

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CCEL款項2,348,695,000港元(2012年：2,986,919,000港元(經重列))，該款項為免息和按要求償還。

上列資產概未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相關的應收款最近未有不良還款記錄。

24. 存貨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原材料	176,160	165,324
在製品	14,010	21,197
製成品	1,109,929	635,469
	1,300,099	821,990

財務報表附註

25.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應收貿易賬款	2,050,036	1,864,575
減值	(11,026)	(14,902)
	2,039,010	1,849,673

本集團一般給予認可客戶的除賬期由30日至120日不等。

在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並扣除撥備)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一個月內	1,034,139	561,160
一至二個月	161,329	574,456
二至三個月	448,547	418,939
超過三個月	394,995	295,118
	2,039,010	1,849,67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在1月1日	14,902	23,470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11,042	786
撥回金額(附註6)	(14,916)	(9,870)
匯兌調整	(2)	516
在12月31日	11,026	14,902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中包括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的撥備11,026,000港元(2012年：14,902,000港元)，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前的賬面總值為11,026,000港元(2012年：14,902,000港元)。該等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來自陷入財務困難的客戶，而有關應收款預期不能被收回。

被視為無須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未逾期和無減值	2,028,247	1,767,684
逾期不足一個月	8,728	56,357
逾期一至三個月	863	22,787
逾期超過三個月	1,172	2,845
	2,039,010	1,849,673

財務報表附註

25.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未逾期和無須減值的應收款乃來自眾多近期未有違約記錄的不同客戶。

已逾期但並未計提減值的應收款乃來自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根據以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在2012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324,315,000港元，其還款除賬期與給予本集團其他客戶的除賬期相若。

26.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澳洲	3,029	3,029

以上兩個年度的權益投資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2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遠期貨幣合約	36,982	—	19	171
遠期商品合約	1,835	—	470	—
利率掉期合約	—	—	—	2,871
衍生金融工具 – 內含衍生工具	—	81,439	—	195,907
電力合約(定義見下文)	—	15,866	114,801	—
	38,817	97,305	115,290	198,949
列作非流動部份：				
衍生金融工具 – 內含衍生工具	—	(81,439)	—	(195,907)
電力合約(定義見下文)	—	(15,866)	(114,801)	—
非流動部份	—	(97,305)	(114,801)	(195,907)
流動部份	38,817	—	489	3,042

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在日常業務運作中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藉此對沖外匯匯率、商品價格、利率和通脹波動的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27. 衍生金融工具(續)

遠期貨幣合約 – 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在交易上存在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由於本集團進出口商品分類以該分類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所致。因此，為使本集團能管理該等業務營運，需要訂立遠期貨幣合約為目前和預期將來的買賣進行對沖。

遠期貨幣合約的條款乃經作出磋商，以對應相關買賣承諾的條款。上述遠期貨幣合約被視為現金流量對沖，以及按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的會計政策入賬。

在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未到期遠期貨幣合約的條款如下：

	2013年		2012年	
	加權平均 匯率	合約金額	加權平均 匯率	合約金額
遠期貨幣合約：				
(a) 沽出澳元／買入美元 三個月內	0.9362	925,548	1.0351	232,964
(b) 買入澳元／沽出美元 三個月內	0.9120	357,357	—	—

上文披露的款項按合約匯率計量。

被釐定為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部份直接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在出現現金流量時，本集團就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的相關款項調整確認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部份的初步計量。

遠期商品合約 – 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亦已訂立下列合約，以保障本集團免受鋁價格的不利變動所影響。

遠期商品合約一般不會以實物交付相關商品的方式結算，因此分類為金融工具。在到期時，遠期價格將與現貨價比較，再把差額乘以合約所定數量以計算本集團於該合約的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訂立鋁遠期合約以對沖未來鋁價的波動。有關合約被視為現金流量對沖，以及按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的會計政策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27. 衍生金融工具(續)

遠期商品合約 – 現金流量對沖(續)

在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到期遠期商品合約的條款如下：

	2013年			2012年		
	對沖數量 噸	每噸平均價 港元	合約金額	對沖數量 噸	每噸平均價 港元	合約金額
鋁遠期合約(出售)：						
三至十二個月	3,400	14,890	50,630	800	17,002	13,602
一至兩年	—	—	—	200	17,002	3,400

利率掉期合約 – 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已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浮息借貸應付利率的不利變動。本集團須按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金額支付固定利息和收取浮動利息，並以淨額基準結算。

該等合約要求按特定時段結算應收或應付淨利息，該等時段與應付有關債務利息的日期相同。在各時段浮動利率獲設定時，該等淨收款或淨付款確認為利息支出的調整。以澳元列值的利率掉期合約，浮動利率是參照銀行票據掉期參考利率訂定；而以美元列值的利率掉期合約，浮動利率則參照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LIBOR」)而訂定。

在2012年12月31日，有一份利率掉期合約涵蓋CPF1尚未償還的有期貸款結餘46,000,000美元(358,821,000港元)其中的50%，並定在各貸款還款到期日屆滿。在整個合約期的年利率定為1.97%，而浮動利率則參考三個月LIBOR而訂定。該掉期合約在相關的有期貸款在年內被悉數提前償還後終止。

在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到期利率掉期合約的剩餘年期、名義本金金額和其他主要條款如下：

	2013年		2012年	
	加權平均 利率 %	名義金額	加權平均 利率 %	名義金額
美元利率掉期合約：				
一年內	—	—	1.97	179,411

財務報表附註

27. 衍生金融工具(續)

利率掉期合約 – 現金流量對沖(續)

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和利率掉期合約的條款的商定是對應相關承諾的條款。預期未來銷售、預期未來採購和預期未來利息支付的現金流量對沖經評估後乃具有高效性，而在對沖儲備內已計入除遞延稅項後的虧損淨額 207,109,000 港元(2012年：收益淨額 46,200,000 港元)如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已計入對沖儲備內的公允價值總虧損	(92,180)
自綜合全面利潤表中重新分類和在綜合利潤表確認(附註6)	(198,038)
遞延稅項	83,109
現金流量對沖的虧損淨額	(207,109)

衍生金融工具 – 內含衍生工具

供電協議所使用的定價機制包括一個會受鋁價格影響的組成部份。此已確定內含衍生工具的存在，而該衍生工具部份已從其主協議分離。該內含衍生工具根據未來的鋁價在每個報告期末重估和在綜合利潤表確認其公允價值的收益或虧損。

電力對沖協議

2010年，本集團(連同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其他夥伴)與一名獨立供電商 Loy Yang Power 簽訂一份新電力負荷合約(「電力合約」)。電力合約有效確保供電協議於 2016 年到期後電解鋁廠在 2016 年至 2036 年的電力供應。電力合約的定價機制包括一個受若干遞增系數所影響的組成部份，而該等系數則受消費物價指數、生產物價指數和工資水平所影響。

28.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2013 年	2012 年 經重列	2013 年	2012 年
現金和銀行結餘	2,696,366	397,998	8,142	3,979
定期存款	4,297,673	7,989,250	4,191,504	2,286,345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6,994,039	8,387,248	4,199,646	2,290,324

* 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的結餘為 20,877,000 港元(2012 年：2,859,000 港元)及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結餘為 1,278,000 港元(2012 年：14,136,000 港元)，而本公司於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的結餘則為 199,000 港元(2012 年：1,594,000 港元)及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結餘為 364,000 港元(2012 年：371,000 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8.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續)

存放在銀行的現金按銀行所報的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期間介乎一天至四個月，乃視乎本集團的現金需要而定，以及按現行不時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和定期存款存放在信譽良好和近期概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和本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和銀行結餘和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1,055,146,000港元(2012年：209,247,000港元)和989,873,000港元(2012年：59,859,000港元)，而本集團以哈薩克斯坦堅戈(「堅戈」)計值的現金和銀行結餘和定期存款金額為8,952,000港元(2012年：10,011,000港元(經重列))。儘管人民幣和堅戈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和哈薩克斯坦的外匯管理規例，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以人民幣和堅戈兌換為其他貨幣。

29. 應付賬款

在報告期末，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一個月內	935,078	822,541
一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23,229	—
	958,307	822,541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和一般按30日至90日數期結算。

30.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2013年	2012年
其他應付款	203,822	232,844	9	110
應計負債	532,297	237,405	4,033	2,126
遞延收入	90,136	92,703	—	—
	826,255	562,952	4,042	2,236

其他應付款為不計利息，平均到期日為三個月。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總額中包括一筆1,732,000港元(2012年：2,147,000港元)應付予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New Standard Investment Limited(「CITIC New Standard」)的貸款利息開支。在2013年12月31日，未償還貸款餘額為35,000,000美元(273,000,000港元)(2012年：37,000,000美元(288,617,000港元))(附註31(d))。

財務報表附註

31. 銀行和其他借貸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2013年	2012年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a)	—	358,821	—	—
– 無抵押 [#]	(b)	7,158,455	1,799,036	6,291,024	1,068,085
其他貸款：					
– 有抵押 [*]	(c)	—	1,384	—	—
– 無抵押 [#]	(d)	273,000	288,617	—	—
		7,431,455	2,447,858	6,291,024	1,068,085

[@] 浮動利率惟亦包括相關利率掉期合約的影響，進一步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27

[#] 浮動利率

^{*} 固定利率

附註：

- (a) 在2012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貸款指一筆金額為46,000,000美元(358,821,000港元)的貸款，按LIBOR加息差計息，並以本集團在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22.5%參與權益作抵押。該貸款已在本年度悉數提前償還。
- (b) 無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 (i) 合共92,260,000美元(719,627,000港元)和21,177,000澳元(147,804,000港元)的貿易融資，按LIBOR(或資金成本)加息差計息；和
- (ii) 合共806,541,000美元(6,291,024,000港元)的貸款，按LIBOR加息差計息，並包括來自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的14,770,000美元(115,208,000港元)。
- (c) 在2012年12月31日，有抵押其他貸款乃向CMJV的管理公司取得的貸款171,000澳元(1,384,000港元)，按年利率6%計息。該貸款已在本年度悉數償還。
- (d) 無抵押其他貸款乃向CITIC New Standard(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取得的貸款，按LIBOR加年利率1.5%計息，並須在2017年9月2日前分期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2013年	2012年
應償還銀行貸款：				
– 一年內或即付	867,431	1,089,772	—	—
– 第二年	2,918,612	—	2,918,612	—
–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372,412	1,068,085	3,372,412	1,068,085
	7,158,455	2,157,857	6,291,024	1,068,085
應償還其他貸款：				
– 一年內	15,601	16,985	—	—
– 第二年	15,601	15,601	—	—
–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1,798	257,415	—	—
	273,000	290,001	—	—
銀行和其他借貸總額	7,431,455	2,447,858	6,291,024	1,068,085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883,032)	(1,106,757)	—	—
非流動部份	6,548,423	1,341,101	6,291,024	1,068,085

財務報表附註

32. 應付融資租賃款

本集團為其煤礦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和機器。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餘下租賃期介乎一年至八年。

在報告期末，應付融資租賃款的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和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賃款		最低租賃款現值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9,798	13,702	15,614	9,623
第二年	16,955	7,954	13,711	5,773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1,790	23,613	37,262	19,688
五年後	3,782	8,754	3,646	8,299
最低融資租賃款總額	82,325	54,023	70,233	43,383
未來融資費用	(12,092)	(10,640)		
應付融資租賃款淨值總額	70,233	43,383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15,614)	(9,623)		
非流動部份	54,619	33,760		

33. 債券債務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在新加坡上市的定息優先票據	6,187,321	7,619,686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6,187,321)	—
非流動部份	—	7,619,686

在2007年5月17日，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R Finance按99.726%的發行價發行在2014年到期的1,000,000,000美元6.75%優先票據(「票據」)，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本公司對CR Finance根據票據的責任作出擔保。

倘發生違約事件時，票據將即時到期和應付，並在發生若干事件時予以贖回。此外，本集團在符合票據的條款和條件下可新增額外債務。

財務報表附註

33. 債券債務(續)

年內，CR Finance以總代價213,061,000美元(1,661,876,000港元)加應計利息購回本金金額為201,080,000美元(1,568,424,000港元)的票據。購回票據已被註銷，隨後，尚未償還票據的本金金額為798,920,000美元(6,231,576,000港元)。購回票據產生一次性支出91,498,000港元(附註6)。年內，本集團亦按當時市場價格購買本金金額為4,664,000美元(36,379,000港元)的若干票據，並錄得虧損合共2,052,000港元(附註6)。

34. 撥備

本集團

	附註	長期僱員 福利 和其他撥備	重整成本 撥備	棄置成本 撥備	總計
在2013年1月1日(經重列)		144,605	259,996	35,428	440,029
撥備	6, 13, 16	10,639	(7,608)	(8,144)	(5,113)
收購一項合約安排	39	155,786	45,274	—	201,060
年內已動用款項		(98,164)	—	—	(98,164)
因時間流逝所產生的貼現值增加	9	—	1,529	1,476	3,005
匯兌調整		(8)	10	—	2
在2013年12月31日		212,858	299,201	28,760	540,819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71,197)	(5,615)	—	(76,812)
非流動部份		141,661	293,586	28,760	464,007

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款項的估計作出，並按介乎4.24%至4.40%的利率貼現。假設的變化會對該等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長期僱員福利撥備指就僱員過去所提供的服務作出的未來支付款項估計。有關估計已考慮預期未來工資和薪金水平、僱員離職的過往紀錄和服務年期。預期未來支付款項使用在報告日期的市場收益率，按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盡可能一致的貨幣貼現。

重整成本撥備乃為經營位於澳洲的電解鋁廠和煤礦而在其可使用年期末至2030年對受干擾地區作出的估計重整成本。本集團根據環保當局對用地進行檢討時所作的估計，定期就移除和清除的預期成本作出估計和撥備。

棄置成本撥備乃為棄置油氣資產而估計的成本。該等成本預期將棄置油井和廢棄設備和設施時(視情況而定)產生。

財務報表附註

35. 遞延稅項

本集團年內的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變動如下：

2013年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免稅額 超出相關 折舊	金融工具 的公允價值 變動	總計
在1月1日(經重列)	605,571	69,116	674,687
年內在綜合利潤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529,823)	—	(529,823)
年內在權益計入的遞延稅項	—	(78,024)	(78,024)
在12月31日	75,748	(8,908)	66,840

遞延稅項資產	虧損可用作抵銷 未來應課稅溢利
在1月1日	122,146
年內在綜合利潤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52,464
在12月31日	174,610
在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07,770

2012年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免稅額 超出相關 折舊 經重列	金融工具 的公允價值 變動	總計 經重列
在1月1日	584,033	52,138	636,171
年內在綜合利潤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9,279	—	19,279
年內在權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	15,786	15,786
匯兌調整	2,259	1,192	3,451
在12月31日	605,571	69,116	674,687

財務報表附註

35.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虧損可用作抵銷 未來應課稅溢利
在1月1日	94,587
年內在綜合利潤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7,559
在12月31日	122,146
在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經重列)	552,54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的預扣稅。該項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已應用在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若中國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定適用的稅務條約，可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因此，本集團須就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從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中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概無任何所得稅影響。

36. 股本

股份

	2013年	2012年
法定：		
10,000,000,000股(2012年：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和繳足：		
7,868,527,149股(2012年：7,865,737,149股)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393,426	393,287

年內，隨著每股行使價1.018港元的購股權被行使，本公司以總現金代價約2,84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發行合共2,79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一筆614,000港元的款額在行使購股權後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新股份與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和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37. 購股權計劃

在2004年6月30日，本集團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以取代本公司在1997年8月21日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計劃**」）。舊計劃在2004年6月30日終止。

根據新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按照其中訂明的條款和條件認購本公司股份。新計劃概述如下：

- | | |
|------------------------|---|
| (a) 目的 | 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和回饋。 |
| (b) 合資格參與者 | 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行政人員或主管（包括彼等各自的執行和非執行董事）和將為或曾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諮詢人士、業務聯繫人和顧問。 |
| (c) 新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 在新計劃項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0%。 |
| (d)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獲授權的最高股數 |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在直至並包括授出日期起計的任何12個月內因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在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 |
| (e) 須根據購股權接納股份的期限 | 購股權的行使期限乃由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 (f) 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 | 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為一年。 |
| (g)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 就每股股份應付的行使價須至少為下列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和(iii)股份面值。 |
| (h) 新計劃的餘下期限 | 除非新計劃根據所訂條款予以終止，否則一直維持有效至2014年6月29日。 |

購股權並未賦予持有人有關股息或在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財務報表附註

37.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13和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變動如下：

	2013年		2012年	
	每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每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在1月1日	1.015	35,058,779	1.015	35,058,779
年內行使	1.018	(2,790,000)		—
年內失效	1.015	(32,268,779)		—
年內授出	1.770	400,000,000		—
在12月31日	1.770	400,000,000	1.015	35,058,779

在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和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港元	
2013年	200,000,000	1.770	06-11-2014至05-11-2018
	200,000,000	1.770	06-11-2015至05-11-2018
	400,000,000		
2012年	29,757,405	1.018	02-06-2006至01-06-2013
	5,301,374	1.000	28-12-2006至27-12-2013
	35,058,779		

* 購股權的行使價在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化時須作出調整。

在2013年11月6日，本公司根據新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郭炎先生購股權，以每股1.770港元的行使價認購4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購股權受限於以下歸屬條件：

- (i) 50%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當日起歸屬和可予行使；和
- (ii) 餘下的50%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滿兩週年當日起歸屬和可予行使。

年內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根據不同的歸屬期計算分別為2,400,000港元(每份0.012港元)和9,600,000港元(每份0.048港元)。年內，本集團確認權益結算購股權支出1,080,000港元(附註6)。

財務報表附註

37. 購股權計劃(續)

在年內授出的權益結算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在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型，並經考慮授出購股權所依據的條款和條件而估計。下表列示該模型所使用的輸入數據：

股息收益率(%)	—
預期波動幅度(%)	29.84
歷史波動幅度(%)	29.84
無風險回報率(%)	2.10 – 2.63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1 – 2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1.07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未必可用以指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過往歷史波幅指示未來趨勢的假設，而未必與實際結果相同。

在計量公允價值時，並無納入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點。

在報告期末，本公司有400,000,000份新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按本公司目前的股本結構計算，全面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發行400,000,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20,000,000港元的額外股本和688,000,000港元的股份溢價(未扣除開支)。

在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本公司有400,000,000份新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在該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08%。

38.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和過往年度的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45和46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的繳入盈餘指本公司在其股份上市前，根據本集團重組所收購的本集團控股公司的股本面值超出本公司在交易所發行的股本面值的差額。

資本儲備產生自收購CATL非控股股東的股份。

儲備基金指本集團應佔中信大錳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和安全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38. 儲備(續)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		匯兌波動		購股權		總計
		溢價賬	繳入盈餘	儲備	對沖儲備	儲備	累計虧損	
在2012年1月1日		9,718,600	172,934	1,515	—	23,826	(928,338)	8,988,537
換算海外業務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56	—	—	—	56
年度虧損	11	—	—	—	—	—	(95,745)	(95,745)
在2012年12月31日和 2013年1月1日		9,718,600	172,934	1,571	—	23,826	(1,024,083)	8,892,848
本年度虧損	11	—	—	—	—	—	(1,295,427)	(1,295,427)
本年度其他全面								
收入/(虧損)：								
除稅後的現金流量對沖		—	—	—	(2,890)	—	—	(2,890)
換算海外業務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255	—	—	—	255
本年度全面								
收入/(虧損)總額		—	—	255	(2,890)	—	(1,295,427)	(1,298,062)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股份	36	3,315	—	—	—	(614)	—	2,701
購股權失效後								
購股權儲備轉回		—	—	—	—	(23,212)	23,212	—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6, 37	—	—	—	—	1,080	—	1,080
在2013年12月31日		9,721,915	172,934	1,826	(2,890)	1,080	(2,296,298)	7,598,567

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指根據上文附註(a)所詳述的本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在當時的合併資產淨額超出本公司股份在交易所發行的股本面值的部份。根據百慕達法例，本公司的繳入盈餘可在若干指定情況下以現金或以實物分派。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財務報表附註2.4中基於股權支付的會計政策有進一步說明。該款額當相關購股權行使時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而當相關購股權到期或失效時，則轉撥至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39. 收購一項合約安排

在2013年3月28日，本集團完成向Winview Pty Limited收購在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此次收購後，本集團合共持有CMJV 14%參與權益。有關收購乃以現金形式支付，總代價 107,057,000 澳元(865,095,000 港元)。最後一筆應付款項3,000,000 澳元(19,188,000 港元)將須在若干採礦權成功轉讓後支付。

在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的可識別資產和負債(用於合約安排)在2013年3月28日的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在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	207,814
其他資產	16	742,158
存貨		39,596
應收貿易賬款		19,273
其他應收款		124,024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354
應付賬款		(16,004)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51,060)
撥備	34	(201,060)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865,095
以現金支付		865,095

應收貿易賬款和其他應收款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分別為19,273,000港元和124,024,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合約總金額分別為19,273,000港元和124,024,000港元。預期並無不可收回的其他應收款。

有關收購合約安排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865,095)
所收購的現金和銀行結餘	354
未支付結餘	19,188
計入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845,553)

收購後，在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為本集團帶來316,321,000港元的收入，但使本集團年內的綜合虧損增加了41,473,000港元。

倘該收購在年初已進行，則本集團在本年度的收入和綜合虧損將分別為39,421,226,000港元和1,620,26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40. 或然負債

- (a) 在2011年，哈薩克斯坦稅務機關（「**稅務機關**」）完成對CCEL的附屬公司JSC Karazhanbasmunai（「**KBM**」）自2006年至2008年三個年度的稅務稽查。就此，稅務機關向KBM發出金額為3,149,314,000堅戈（160,514,000港元）的評稅單，當中包括少付稅項（主要為企業所得稅和超額利得稅）1,688,666,000堅戈（86,068,000港元）、行政罰款880,961,000堅戈（44,901,000港元）和逾期付款的利息579,687,000堅戈（29,545,000港元）。

根據KBM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相信KBM有充分的理據為其稅務狀況辯護。因此，KBM在2012年和2013年已就該申索向法院提出若干上訴。由於對若干稅務規則和法規的詮釋有所不同，抗辯的結果難以預料，KBM已在2011年就部份少付稅項、行政罰款和逾期付款的利息分別作出540,379,000堅戈（27,542,000港元）、270,190,000堅戈（13,771,000港元）和182,046,000堅戈（9,279,000港元）撥備。

在2013年，KBM向哈薩克斯坦最高法院（「**最高法院**」）監督委員會提出最終上訴，並在2013年12月18日就該上訴獲得對KBM有利的裁決。最高法院已將有關少付企業所得稅的申索金額減至265,374,000堅戈（13,526,000港元）。同時，其已勒令Mangistau地區稅務部門重新考慮KBM要求撤銷對少付超額利得稅、行政罰款和逾期付款的利息的稅項申索，而判決尚未公佈。因此，KBM已在年內撥回330,645,000堅戈（16,852,000港元）之前年度就企業所得稅作出的超額撥備，本集團應佔的50%撥回為8,426,000港元。

- (b) 在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就CR Finance在票據項下的責任作出擔保。

41. 經營租賃承擔

在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有關廠房和機器，以及土地和建築物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到期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一年內	203,122	126,62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33,570	337,809
五年後	190,668	100,718
	1,027,360	565,156

財務報表附註

42. 承擔

除上文附註41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在報告期末的分佔的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已簽約但未撥備：		
基建項目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資本開支	2,799,953	4,226,373

在過往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訂立一份有關在海南 – 月東區塊提供綜合鑽井服務的總承包合同，合同總額為人民幣3,496,000,000元(4,477,327,000港元)，其中，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支付人民幣1,637,168,000元(2,096,721,000港元)。該合同金額須待本集團與承包商按實質工作而確認。

此外，本集團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資本性開支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已簽約但未撥備：		
基建項目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資本性開支	58,746	31,622
已授權但未簽約：		
最少工程計劃	247,112	224,975

在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所有已授權但未簽約資本承擔均在一年內到期。

在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43. 關連人士交易和關連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和結餘外，年內，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a)	附註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產品	(i)	520,709	1,994,731
利息支出	(ii)	7,827	6,465
租金支出	(iii)	3,934	3,992
最終控股公司：			
租金支出	(iii)	2,341	2,259
一間合資企業：			
租金收入	(iv)	3,072	3,135

財務報表附註

43. 關連人士交易和關連交易(續)

(a) (續)

附註：

- (i) 該等銷售乃按本集團給予獨立客戶的正常商業條款和條件而作出。
- (ii) 一項美元貸款的利息支出乃按LIBOR加年利率1.5%(2012年：年利率1.5%)計息。
- (iii) 租金支出按共同議定的條款分別由本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和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收取。
- (iv) 租金收入按共同議定的條款向本集團一間合資企業收取。

(b) 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本年度已付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士的薪酬如下：

	2013年	2012年
薪金、津貼和實物福利	6,036	5,820
花紅	2,584	2,58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7	124
	8,757	8,526
薪酬範圍的行政人員數目：		
2,000,000港元以下	2	2
2,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2	2
	4	4

(c) 在2011年10月1日，本集團就辦公室用地租賃與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CITIC House Pty Limited訂立兩份為期五年的租賃協議。

在2013年12月26日，本集團就辦公室用地租賃與其最終控股公司訂立兩份為期一年的租賃協議。

在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與關連人士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到期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一年內	6,056	7,65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848	17,444
	12,904	25,103

除來自本集團合資企業的租金收入外，上文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財務報表附註

44.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

在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 2013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列值入賬損益 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貸款和 應收賬款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可供出售投資	—	—	1,820	1,82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和 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	—	2,675,995	—	2,675,995
衍生金融工具	38,817	—	—	38,817
應收貿易賬款	—	2,039,010	—	2,039,010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 的權益投資	3,029	—	—	3,029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	6,994,039	—	6,994,039
	41,846	11,709,044	1,820	11,752,710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 列值入賬損益 的金融負債 – 持作買賣	按攤銷成本 列值的 金融負債	總計
應付賬款	—	958,307	958,307
計入應計負債和 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	656,708	656,708
衍生金融工具	97,305	—	97,305
銀行和其他借貸	—	7,431,455	7,431,455
應付融資租賃款	—	70,233	70,233
債券債務	—	6,187,321	6,187,321
	97,305	15,304,024	15,401,329

財務報表附註

44.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 – 2012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列值入賬損益 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貸款和 應收賬款 經重列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經重列
可供出售投資	—	—	26,047	26,04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和 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	—	3,358,154	—	3,358,154
衍生金融工具	115,290	—	—	115,290
應收貿易賬款	—	1,849,673	—	1,849,673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 的權益投資	3,029	—	—	3,029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	8,387,248	—	8,387,248
	118,319	13,595,075	26,047	13,739,441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 列值入賬損益 的金融負債 – 持作買賣	按攤銷成本 列值的 金融負債 經重列	總計 經重列
應付賬款	—	822,541	822,541
計入應計負債和 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	385,239	385,239
衍生金融工具	198,949	—	198,949
銀行和其他借貸	—	2,447,858	2,447,858
應付融資租賃款	—	43,383	43,383
債券債務	—	7,619,686	7,619,686
	198,949	11,318,707	11,517,656

財務報表附註

44.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

金融資產	貸款和應收賬款	
	2013年	2012年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	11,418	5,501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4,199,646	2,290,324
	4,211,064	2,295,82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負債	
	2013年	2012年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776,509	78,227
計入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2,882	1,212
銀行借貸	6,291,024	1,068,085
	9,070,415	1,147,524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

本集團與本公司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賬面值和公允價值如下：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820	26,047	1,820	26,047
衍生金融工具	38,817	115,290	38,817	115,290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 的權益投資	3,029	3,029	3,029	3,029
	43,666	144,366	43,666	144,366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97,305	198,949	97,305	198,949
銀行和其他借貸	7,431,455	2,447,858	7,444,412	2,435,774
應付融資租賃款	70,233	43,383	67,263	42,831
債券債務	6,187,321	7,619,686	6,299,536	8,028,969
	13,786,314	10,309,876	13,908,516	10,706,523

財務報表附註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本公司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金融負債				
銀行借貸	6,291,024	1,068,085	6,305,863	1,071,111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應付賬款、計入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以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期限短。

本集團各主要附屬公司負責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本公司財務團隊負責審閱和調整估值程序的參數。為中期和年度的財務申報，每年與財務總監討論估值程序和結果兩次。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按當前與自願方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盤出售)中可交換有關工具的金額列賬。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如下。

- (a) 上市權益投資和上市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是根據各個報告期末在活躍市場的報價而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而釐定。
- (b) 銀行和其他借貸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和剩餘到期期限的工具的現有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就在2013年12月31日的銀行和其他借貸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本集團的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並不重大。
- (c)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對手(主要是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供電協議和電力合約)採用現值計算法按類似遠期定價和掉期模型的估值技術計量。此等估值技術採用可觀察和不可觀察市場數據。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供電協議和電力合約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同。
 - (i) 並無在任何認可交易所買賣的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和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只使用對整體估值並無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而釐定。
 - (ii) 供電協議、電力合約和其他並無活躍市場的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使用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而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述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的敏感度
內含衍生工具 – 供電協議折現現金流量法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4.94% 至 6.94%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1,464,000港元(1,838,000港元)
電力合約折現現金流量法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7.17% 至 9.17%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92,465,000港元(30,211,000港元)
	通脹率	1.50% 至 3.50%	通脹率上升(下跌)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108,114,000港元(23,126,000港元)

公允價值分層

下表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分層說明。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本集團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層)	
2013年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權益投資	1,820	—	—	1,820
衍生金融工具	—	38,817	—	38,817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3,029	—	—	3,029
	4,849	38,817	—	43,666
2012年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權益投資	26,047	—	—	26,047
衍生金融工具	—	489	114,801	115,290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3,029	—	—	3,029
	29,076	489	114,801	144,366

財務報表附註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公允價值分層(續)

年內，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 電力合約	2013年	2012年
在1月1日	114,801	23,272
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收益／(虧損)總額	(114,801)	91,015
匯兌調整	—	514
在12月31日	—	114,801

在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本集團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2013年				
衍生金融工具	—	—	97,305	97,305
2012年				
衍生金融工具	—	3,042	195,907	198,949

年內，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2013年	2012年
在1月1日	195,907	244,394
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的收益總額	(114,468)	(53,883)
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虧損總額	15,866	—
匯兌調整	—	5,396
在12月31日	97,305	195,907

本公司

在2013年和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在第一層和第二層之間調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2012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公允價值分層(續)

公允價值獲披露的負債：

本集團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2013年				
銀行和其他借貸	—	7,444,412	—	7,444,412
應付融資租賃款	—	67,263	—	67,263
債券債務	6,299,536	—	—	6,299,536
	6,299,536	7,511,675	—	13,811,211
2012年		經重列		
銀行和其他借貸	—	2,435,774	—	2,435,774
應付融資租賃款	—	42,831	—	42,831
債券債務	8,028,969	—	—	8,028,969
	8,028,969	2,478,605	—	10,507,574

本公司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2013年				
銀行借貸	—	6,305,863	—	6,305,863
2012年				
銀行借貸	—	1,071,111	—	1,071,111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銀行和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款、債券債務及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的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例如直接來自業務的應收貿易賬款和應付賬款。

本集團亦有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供電協議和電力合約，目的為管理由本集團業務和融資來源所產生的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在整個年度內，本集團一貫政策為審慎進行金融工具交易。

來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通脹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董事會負責審閱和批准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交易上存在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該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銷售或採購。本集團評估各經營單位的風險，並訂立適當金額的遠期貨幣合約以對沖該等風險。遠期貨幣合約必須與所對沖項目的貨幣相配。本集團的政策為不會訂立遠期合約，直至取得確實承諾為止。

本集團的政策為商定對沖衍生工具的條款，以配合對沖項目的條款，從而取得最大的對沖效果。

下表載列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和權益對主要影響本集團的匯率變動的敏感度(所有其他參數不變)。

	美元匯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權益* 增加/(減少)
2013年			
美元兌澳元轉弱	(10)	255,583	248,399
美元兌澳元轉強	10	(255,583)	(248,188)
2012年			
美元兌澳元轉弱	(10)	(272,457)	(256,211)
美元兌澳元轉強	10	333,022	313,170

* 不包括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股價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

上市投資

在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在澳交所上市的Toro Energy Limited的股權。在2012年12月31日，除此之外，本集團亦擁有在澳交所上市的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的股權。於每個報告期末，該等上市投資須以公允價值列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和權益對本集團上市投資的股價變動(所有其他參數不變)的敏感度。

	上市股票價格 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權益 增加/(減少)
2013年			
可供出售投資	(10)	—	(179)
可供出售投資	10	—	179
2012年			
可供出售投資	(10)	—	(2,300)
可供出售投資	10	—	2,300

鋁

鋁為一種全球交易的基本金屬。本集團與客戶訂立銷售和供應合約，而價格的磋商乃參考倫敦金屬交易所交易的鋁價格，並與該價格掛鈎。倫敦金屬交易所所報的鋁價格由市場力量釐定。本集團因此承受市場狀況不斷變化所影響的價格風險。本集團透過訂立商品衍生工具對沖未來價格的不利變動，以減低風險。該等金融工具被視為現金流量對沖。

管理層積極審視市場氣氛和趨勢，並參考專家的意見和預測。按管理層的酌情和判斷訂立衍生工具鎖定對沖部份未來銷售的有利價格，從而減低不利的價格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價格風險(續)

鋁(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和權益對鋁的市價變動(所有其他參數不變)的敏感度。

	倫敦金屬交易所 鋁價格 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權益 增加/(減少)
2013年			
遠期商品合約	(10)	—	507
遠期商品合約	10	—	(507)
2012年			
遠期商品合約	(10)	—	1,539
遠期商品合約	10	—	(1,790)

內含衍生工具

供電協議的定價機制包括受鋁價格影響的部份，該部份被視為內含衍生工具。該內含衍生工具須在每個報告期末根據未來的鋁價重估。

下表載列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和權益對鋁的市價變動(所有其他參數不變)的敏感度。

	倫敦金屬交易所 鋁價格 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權益 增加/(減少)
2013年			
內含衍生工具	(10)	67,267	67,267
內含衍生工具	10	(66,791)	(66,791)
2012年			
內含衍生工具	(10)	106,853	106,880
內含衍生工具	10	(107,801)	(107,827)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涉及本集團的美元浮息債務。

本集團的政策乃按現行利率環境，利用定息和浮息債務的組合管理利息成本。為了以有成本效益地管理此組合，本集團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並同意在特定的期間，互換以參考協定的名義本金金額計算定息和浮息的差額。此等掉期合約旨在對沖相關債務。以固定利率發行的票據令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利率風險(續)

在2013年12月31日，經計及一份利率掉期合約的影響後，根據財務報表反映的債務賬面值，本集團的債務中46%(2012年：78%(經重列))為定息借貸。

下表載列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和權益以及本公司權益對本集團浮息美元債務的利率變動(所有其他參數不變)的敏感度。

	本集團			本公司	
	利率 上升/(下跌) 基點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權益 增加/(減少)	利率 上升/(下跌) 基點	權益 增加/(減少)
2013年					
美元債務	(100)	73,886	70,908	(100)	63,960
美元債務	100	(73,886)	(70,908)	100	(63,960)
2012年		經重列	經重列		
美元債務	(100)	20,334	17,510	(100)	10,920
美元債務	100	(20,334)	(17,510)	100	(10,920)

通脹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電力合約，以確保自2016年至2036年期間為電解鋁廠提供穩定的電力供應。電力合約的定價機制包括受若干遞增系數影響的部份，而該等系數則受消費物價指數、生產物價指數和工資水平影響，因此，本集團面對通脹風險。

下表載列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和權益對通脹率變動(所有其他參數不變)的敏感度。

	通脹率	除稅前虧損	權益
	上升/(下跌) %	減少/(增加)	增加/(減少)
2013年			
電力合約	(1)	—	23,127
電力合約	1	—	(108,116)
2012年			
電力合約	(1)	—	(299,206)
電力合約	1	—	352,706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被認可和信譽昭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須對所有有意以餘賬期交易的客戶進行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應收款結餘持續受監察，而本集團壞賬的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並非以有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算的交易，本集團在未取得信貸監控部主管特別批准下，不會提供餘賬期。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可供出售投資、若干其他應收款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來自訂約對方違約，而最高的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認可和信譽昭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一般不要求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是按客戶/訂約對方、地區和行業來管理。本集團並無過於集中的信貸風險，因為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客戶基礎廣泛分佈在不同界別和行業。

有關本集團所面對因應收貿易賬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的定量數據，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資金策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此項工具考慮金融工具和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貿易賬款)的到期日以及預測的經營現金流。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銀行貸款和其他計息貸款維持現金儲備和資金的最佳平衡，維持資金流動性以及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在2013年12月31日，根據財務報表反映的債務賬面值，本集團有51.8%的債務在一年內到期(2012年：11.0%(經重列))。

根據合約未折算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在報告期末的到期概況如下：

本集團

	按要求償還	3個月以下	3至12個月	1年以上	總計
2013年					
應付賬款	23,229	935,078	—	—	958,307
計入應計負債和					
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1,124	—	552,363	46,064	599,551
衍生金融工具	—	—	—	97,305	97,305
銀行和其他借貸	—	878,336	181,812	6,889,819	7,949,967
應付融資租賃款	—	—	19,798	62,527	82,325
債券債務	—	—	6,441,896	—	6,441,896
	24,353	1,813,414	7,195,869	7,095,715	16,129,351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

	按要求償還	3個月以下	3至12個月	1年以上	總計
2012年經重列					
應付賬款	—	822,541	—	—	822,541
計入應計負債和 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1,124	—	262,003	53,460	316,587
衍生金融工具	—	3,042	—	220,852	223,894
銀行和其他借貸	—	2,835	1,155,867	1,449,392	2,608,094
應付融資租賃款	—	—	15,120	43,089	58,209
債券債務	—	1,685,698	420,631	6,441,892	8,548,221
	1,124	2,514,116	1,853,621	8,208,685	12,577,546

本公司

	按要求償還	3個月以下	3至12個月	1年以上	總計
2013年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776,509	—	—	—	2,776,509
計入應計負債和 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2,882	—	—	—	2,882
銀行借貸	—	2,578	161,203	6,611,993	6,775,774
	2,779,391	2,578	161,203	6,611,993	9,555,165
2012年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8,227	—	—	—	78,227
計入應計負債和 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683	—	—	—	683
銀行借貸	—	529	27,584	1,152,118	1,180,231
	78,910	529	27,584	1,152,118	1,259,14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以持續經營方式繼續營運以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和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點來管理資本結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股本或發行新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採用淨債務與淨總資本的比率(包含流動性因素)以監控資本。淨債務為總債務減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而淨總資本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加淨債務。本集團的現有目標為將該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

在報告期末的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列
銀行和其他借貸	7,431,455	2,447,858
應付融資租賃款	70,233	43,383
債券債務	6,187,321	7,619,686
減：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6,994,039)	(8,387,248)
淨債務	6,694,970	1,723,67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1,667,692	13,228,170
加：淨債務	6,694,970	1,723,679
淨總資本	18,362,662	14,951,849
淨債務對淨總資本	36.5%	11.5%

47. 比較金額

如財務報表附註2.2所闡釋，由於本年度內採納新訂和經修訂HKFRS，此等財務報表內的若干項目和結餘的會計處理和呈列經已作出修訂或增補，以符合新準則的規定。因此，本公司已作出若干以往年度調整，而若干比較金額經已重新分類和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和會計處理，而在2012年1月1日的第三份財務狀況報表經已呈列。

在2012年12月31日分類為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採礦資產以及勘探與評估資產合共158,600,000港元(2012年1月1日：125,756,000港元)被重新分類為其他資產。董事認為就資產性質和本年度呈列的一致性而言，過往年度比較金額的重新分類可作出較佳的顯示。

48.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在2014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批准和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摘錄自以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本集團業績與資產、負債和非控股股東權益的概要，並在適當時重列／重新分類。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業績

千港元

	2013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經重列
		2012年 經重列	2011年 經重列	2010年 經重列	
收入	39,319,183	42,747,432	33,160,471	28,661,263	16,762,363
除稅前溢利／(虧損)	(2,130,724)	(1,095,686)	3,269,418	1,260,762	108,546
所得稅抵免／(支出)	527,870	(205,263)	(1,184,842)	(103,988)	33,446
本年度溢利／(虧損)	(1,602,854)	(1,300,949)	2,084,576	1,156,774	141,992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465,436)	(1,283,923)	2,099,223	1,101,660	115,687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7,418)	(17,026)	(14,647)	55,114	26,305
	(1,602,854)	(1,300,949)	2,084,576	1,156,774	141,992

資產、負債和非控股股東權益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09年 經重列
		2012年 經重列	2011年 經重列	2010年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14,682,606	11,661,540	12,151,903	14,207,429	12,496,199
流動資產	13,203,375	14,645,972	17,762,946	9,976,040	13,322,716
資產總額	27,885,981	26,307,512	29,914,849	24,183,469	25,818,915
流動負債	8,947,341	2,652,164	5,026,669	2,444,627	3,809,681
非流動負債	7,277,258	10,308,634	10,469,074	11,425,276	12,723,929
負債總額	16,224,599	12,960,798	15,495,743	13,869,903	16,533,610
非控股股東權益	(6,310)	118,544	132,830	135,920	850,59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1,667,692	13,228,170	14,286,276	10,177,646	8,434,708

儲存量資料

石油探明儲量估計(未經審核)

百萬桶

2013年	印尼 (51%)	中國 (100%)	哈薩克斯坦 (50%)	總計
在1月1日	3.3	18.6	135.3	157.2
修訂	0.3	4.0	2.9	7.2
產量	(0.5)	(0.2)	(6.9)	(7.6)
在12月31日	3.1	22.4	131.3	156.8

Investor Relations Contact

Suites 3001-3006, 30/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Attention : Investor Relations Department
Telephone : (852) 2899 8200
Facsimile : (852) 2815 9723
E-mail : ir@citicresources.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0樓3001-3006室
聯絡：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52) 2899 8200
傳真：(852) 2815 9723
電郵： ir@citicresources.com

<http://www.citicresources.com>



